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027

201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或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其中云公民先生委托陈飞虎先生、宁继鸣先生委托王跃生先生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云公民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存来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会萍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按照母公司国内财务报告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公积金约人民币 6,603 千元；建议 2012 年度派发股息每股 0.065 元（以总股本 7,371,084,200 股为基数），总额合计约人民币 479,120 千元。

六、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本公司郑重声明该计划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3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1
第九节 内部控制	57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5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9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供电煤耗	指	燃煤发电机组每供出 1 千瓦时电能平均耗用的标准煤量，单位为：克 / 千瓦时或 g/kwh
利用小时数	指	机组实际发电量折合成机组额定容量时的运行小时数
发电量	指	电厂（发电机组）在报告期内生产的电能量，简称“电量”。它是发电机组经过对一次能源的加工转换而生产出的有功电能数量，即发电机实际发出的有功功率与发电机实际运行时间的乘积
控股总装机容量	指	按照财务合并报表口径计算的各下属子公司装机容量总和
权益总装机容量	指	按照本公司在所有控、参股企业所持股比权益计算的权益容量总和

二、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相关风险等，请查阅“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及措施的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华电国际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ADIAN POW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DP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云公民先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连青先生	张戈临先生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 2 号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 2 号
电话	010-8356 7779	010-8356 7900
传真	010-8356 7967	010-8356 7963
电子信箱	zhoulq@hdpi.com.cn	zhanggl@hdpi.com.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14800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014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 2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1
公司网址	www.hdpi.com.cn
电子信箱	hdpi@hdpi.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 2 号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电国际	600027
H 股	香港交易所		01071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二)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本公司首次注册情况：1994 年 6 月 28 日，在山东省济南市注册成立。

(三)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本公司自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本公司自 2005 年 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以来，控股股东一直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中国华电”）。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邹俊 张楠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	名称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中国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8 楼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 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杨博、黄立海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2 年、2013 年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2 年	201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0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9,489,973.00	54,490,807.00	54,490,807.00	9.17	45,448,778.00	45,448,77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7,695.00	79,193.00	79,193.00	1,690.18	207,844.00	207,84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5,617.00	-865,274.00	-865,274.00	不适用	-1,056,907.00	-1,056,90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82,605.00	6,732,642.00	6,732,642.00	82.43	6,058,722.00	6,058,722.00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0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301,932.00	16,100,027.00	16,104,295.00	19.89	15,936,861.00	15,926,861.00

产						
总资产	164,571,149.00	148,546,351.00	148,379,157.00	10.79	127,945,102.00	127,860,352.00

(二)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2012 年	2011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0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01	0.012	0.012	1,575	0.031	0.03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01	0.012	0.012	1,575	0.031	0.031
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基本 每股收益(元 /股)	0.120	-0.128	-0.128	不适用	-0.156	-0.156
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7.98	0.49	0.49	增加 7.49 个 百分点	1.32	1.32
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加权 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4.76	-5.40	-5.40	不适用	-6.71	-6.72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417,695	79,193	19,301,932	16,100,027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9,410	-29,118	685,014	713,357
维简费、生产安全 费及其他类似煤 矿企业专项费用	26,135	3,845	-22,199	0
政府补助	25,247	13,478	-442,257	-412,567
调整对税务的影 响	8,804	2,146	-134,898	-142,635
少数股东影响	-1,679	4,270	56,786	26,891
按国际会计准则	1,446,792	73,814	19,444,378	16,285,073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1) 根据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无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还是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是按照购买

日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本公司所支付的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是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母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应调减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留存收益。

另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合并报表的年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因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须调整资本公积。

(2)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满足一定条件的政府补助会先记于长期负债，并当有关的工程符合政府补助的要求时，在其有关资产的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记入利润表内。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有政府文件规定记入资本公积的）不确认为递延收益。

(3) 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煤炭企业应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用于费用性支出或形成固定资产时，按实际支出或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在提取时以利润分配形式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本性支出则于发生时确认为物业、厂房及设备，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同时按照当期维简费和安全生产费等实际使用金额在所有者权益内部进行结转，冲减专项储备项目并增加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专项储备余额冲减至零为限。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利得/（亏损）	24,769	-393	46,2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9,415	317,776	118,19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和存货减值准备转回	6,970	13,446	14,7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669	79,696	19,537
分步实现合并前已持有权益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投资收益	-	13,011	59,02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78,552	102,400	457,274
供热资产零对价收购收益	-	-	621,196
联营企业股权稀释收益	-	568,870	-
关停机组容量转让收益	50,000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6,227	-	-
电力价格调节基金	-186,372	-	-

计提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31,777	-	-
固定资产年限变更对折旧费用的影响	-135,240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8,149	-72,035	-48,843
所得税影响额	-25,986	-78,304	-22,595
合计	572,078	944,467	1,264,750

四、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35,330	38,958	3,628	0
ST 园城	4,176	0	-4,176	6,227
合计	39,506	38,958	-548	6,22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第一、 本公司 2012 年度整体经营情况回顾

据有关资料统计，2012 年度，全国国内生产总值（GDP）人民币 519,322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 2011 年增长 7.8%。全社会用电总计 49,59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5%，增速比上年明显放缓。其中，第一产业用电量为 1,013 亿千瓦时，与上年基本持平；第二产业用电量为 36,66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9%；第三产业用电量为 5,69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5%；城乡居民生活 621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7%。

2012 年本公司完成发电量 1,569.3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10%；本公司发电机组设备全年的利用小时为 5,111 小时，其中燃煤发电机组利用小时完成 5,358 小时，供电煤耗为 312.89 克/千瓦时，远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已投入运行的控股发电厂共计 39 家，控股总装机容量为 33,578.5 兆瓦，权益总装机容量为 29,261.6 兆瓦，其中燃煤及燃气发电控股总装机容量共计 30,684 兆瓦，水电、风电、太阳能及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发电控股总装机容量共计 2,894.5 兆瓦。本公司控参股煤矿企业共计 16 家，拥有煤炭资源储量约 21 亿吨，预计拥有煤矿产能约 1,300 万吨/年，详细情况如下：

1) 控股燃煤及燃气发电机组详细情况如下：

	发电厂 / 公司名称	装机容量 (兆瓦)	本公司拥 有权益	机组构成
1	邹县发电厂	2,540	100%	2 x 600兆瓦 + 4 x 335兆瓦
2	十里泉发电厂	770	100%	1 x 330兆瓦 + 1 x 300兆瓦 + 1 x 140兆瓦
3	莱城发电厂	1,200	100%	4 x 300兆瓦
4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邹县公司”）	2,000	69%	2 x 1,000兆瓦
5	华电莱州发电有限公司（“莱州公司”）	2,000	86.63%	2 x 1,000兆瓦
6	华电潍坊发电有限公司（“潍坊公司”）	2,000	45%	2 x 670兆瓦 + 2 x 330兆瓦
7	华电青岛发电有限公司（“青岛公司”）	1,200	55%	4 x 300兆瓦
8	华电淄博热电有限公司（“淄博公司”）	733	100%	1 x 300兆瓦+ 2 x 145兆瓦 + 2 x 71.5兆瓦
9	华电章丘发电有限公司（“章丘公司”）	890	87.5%	2 x 300兆瓦 + 2 x 145兆瓦
10	华电滕州新源热电有限公司（“滕州公司”）	930	93.257%	2 x 315兆瓦 + 2 x 150兆瓦
11	山东百年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百年电力公司”）	936	84.31%	4 x 220兆瓦 + 2 x 28兆瓦
12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灵武公司”）	3,320	65%	2 x 1,060兆瓦+ 2 x 600兆瓦
13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中宁公司”）	660	50%	2 x 330兆瓦
14	四川广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广安公司”）	2,400	80%	2 x 600兆瓦 + 4 x 300兆瓦
15	华电新乡发电有限公司（“新乡公司”）	1,320	90%	2 x 660兆瓦
16	华电漯河发电有限公司（“漯河公司”）	660	75%	2 x 330兆瓦
17	华电渠东发电有限公司（“渠东公司”）	300	90%	1 x 300兆瓦
18	安徽华电宿州发电有限公司（“宿州公司”）	1,260	97%	2 x 630兆瓦

	发电厂 / 公司名称	装机容量 (兆瓦)	本公司拥 有权益	机组构成
19	安徽华电芜湖发电有限公司 (“芜湖公司”)	1,320	65%	2 x 660兆瓦
20	杭州华电半山发电有限公司 (“杭州半山公司”)	1,785	64%	3 x 390兆瓦+ 1 x 350兆瓦 + 1 x 135兆瓦 + 1 x 130兆瓦
21	河北华电石家庄热电有限公司 (“石家庄热电公司”)	1,075	82%	2 x 300兆瓦 +2 x 200兆瓦 + 3 x 25兆瓦
22	河北华电石家庄鹿华热电有限公司 (“鹿华公司”)	660	90%	2 x 330兆瓦
23	河北华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华瑞公司”) (注1)	1,683.8	100%	-
24	韶关市坪石发电厂有限公司(B厂) (“坪石发电公司”)	725	100%	2 x 300兆瓦 + 1 x 125兆瓦

注1：于本报告日，本公司持有华瑞公司的权益装机容量为1,683.8兆瓦。华瑞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河北华电蔚州风电有限公司 (“蔚州风电公司”) 的风电装机容量为99兆瓦。

2) 控股可再能源发电机组详细情况如下：

	发电厂 / 公司名称	装机 容量 (兆瓦)	本公司拥 有权益	机组构成
1	华电宿州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宿州生物质能公司”)	25	78%	2 x 12.5兆瓦
2	四川华电泸定水电有限公司 (“泸定水电公司”)	920	100%	4 x 230兆瓦
3	四川华电杂谷脑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杂谷脑水电公司”)	591	64%	3 x 65兆瓦 + 3 x 56兆瓦 + 3 x 46兆瓦 + 3 x 30兆瓦
4	理县星河甘堡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甘堡公司”) *	34	100%	4 x 8.5兆瓦
5	理县星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理县公司”) *	33	100%	3 x 11兆瓦
6	四川凉山水洛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水洛河公司”)	38	57%	1 x 38兆瓦
7	河北华电混合蓄能水电有限公司 (“河北水电公司”)	57	100%	1x16兆瓦+2 x 15兆瓦 +1 x 11兆瓦
8	华电内蒙古开鲁风电有限公司 (“开鲁风电公司”)	399	100%	262 x 1.5兆瓦+2 x 3兆瓦
9	华电科左中旗风电有限公司 (“科左中旗风电公司”)	49.5	100%	33 x 1.5兆瓦
10	华电国际宁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新能源公 司”) **	300	100%	200 x 1.5兆瓦
11	河北华电沽源风电有限公司 (“沽源风电公司”)	201	100%	134 x 1.5兆瓦
12	河北华电康保风电有限公司 (“康保风电公司”)	49.5	100%	33 x 1.5兆瓦
13	华电莱州风电有限公司 (“莱州风电公司”)	40.5	55%	27 x 1.5兆瓦

	发电厂 / 公司名称	装机容量 (兆瓦)	本公司拥有权益	机组构成
14	华电莱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莱州风力公司”）	48	100%	24 x 2兆瓦
15	华电宁夏宁东尚德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尚德太阳能公司”）	10	60%	10 x 1兆瓦

* 本公司于2009年分别签署协议收购甘堡公司和理县公司（两家公司为深圳市环宇星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环宇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这两家公司最终通过本公司收购其母公司环宇公司100%股权后，于2012年5月28日完成交割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 宁夏新能源公司于2012年9月26日在银川市注册成立。原华电宁夏宁东风电有限公司、华电宁夏月亮山风电有限公司和华电宁夏六盘山风电有限公司同时注销，其下属的资产全都转移至宁夏新能源公司。

3) 控参股煤矿企业共计16家，累计拥有煤炭资源储量约21亿吨，预计拥有产能约1,300万吨/年，详细情况如下：

名称	持股比例	资源储量 (亿吨)	权益资源储量 (亿吨)	产能 (万吨/年)
山西朔州平鲁区茂华白芦煤业有限公司	100%	3.95	3.95	120
山西朔州平鲁区茂华万通源煤业有限公司	70%	3.73	2.61	210
山西朔州平鲁区茂华东易煤业有限公司	70%	1.28	0.90	90
内蒙古阿拉善盟顺舸矿业集团顺舸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0.28	0.28	45
内蒙古浩源煤炭有限公司	85%	0.77	0.65	120
安徽文汇新产品推广有限公司	51%	0.39	0.20	60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银星煤业”）	50%	10.37	5.19	400
四川华蓥山龙滩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龙滩公司”）（注）	45%	0.97	0.44	150
鄂托克前旗长城煤矿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公司”）	35%	1.11	0.39	60
内蒙古福城矿业有限公司（“福城公司”）	35%	2.38	0.83	240
鄂托克前旗正泰商贸有限公司	35%	2.16	0.76	240
鄂托克前旗权辉商贸有限公司	35%	7.23	2.53	300
鄂托克前旗百汇商贸有限公司	35%	1.99	0.70	180
临汾市长发煤焦实业有限公司（“长发煤焦”）（注）	33%	1.17	0.39	120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华电煤业”）	12.56%			
山东鲁能菏泽煤电开发有限公司	12.27%			

注：本公司通过非全资子公司广安公司及百年电力公司，分别在龙滩公司及长发煤焦中持有45%及33%的股份。

第二、 新建成投产的装机容量：

自2012年1月1日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共投产3,943.0兆瓦发电机组：

项目	容量（兆瓦）
莱州公司	2,000
杭州半山公司	350
淄博公司	300
渠东公司	300
泸定水电公司	460
水洛河公司	38
宁夏新能源公司	198
沽源风电公司	100.5
蔚州风电公司	99
康保风电公司	49.5
莱州风力公司	48
合计	3,943.0

第三、 核准及在建机组：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主要已核准及在建机组如下：

在建机组	装机容量
安徽华电六安电厂有限公司（“六安公司”）	第一台 600 兆瓦机组
重庆奉节项目	两台 600 兆瓦机组
十里泉发电厂扩建项目	一台 600 兆瓦机组
渠东公司	第二台 300 兆瓦热电联产机组
淄博公司扩建项目	第二台 300 兆瓦热电联产机组
朔州热电分公司	两台 300 兆瓦热电联产机组
天津南疆一期项目	两台 300 兆瓦热电联产机组
天津南疆二期项目	900 兆瓦燃气机组
天津武清分布式能源项目	两台 200 兆瓦燃气机组
杭州下沙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	两台 100 兆瓦燃气机组
杭州半山公司二期项目	两台 350 兆瓦燃气机组
浙江杭州江东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	两台 400 兆瓦燃气机组
浙江龙游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	两台 200 兆瓦燃气机组
青岛公司三期项目	一台 300 兆瓦热电联产机组
水洛河公司	610 兆瓦水电机组
沽源风电公司三期项目	49.5 兆瓦风电机组
宁夏新能源公司宁东风电五期、六期项目	99 兆瓦风电机组
宁夏新能源公司海原武塬风电场一期、二期项目	99 兆瓦风电机组
宁夏新能源公司大南沟项目	49.5 兆瓦风电机组
宁夏新能源公司杆杆梁项目	49.5 兆瓦风电机组
宁夏新能源公司宋家窑项目	49.5 兆瓦风电机组
宁夏新能源公司脱烈堡项目	49.5 兆瓦风电机组
宁夏新能源公司夏家窑项目	49.5 兆瓦风电机组
宁夏新能源公司大咀项目	49.5 兆瓦风电机组
宁夏吴忠太阳山太阳能发电项目	10 兆瓦太阳能发电机组
莱州风力公司金城风电二期项目	48 兆瓦风电机组
合计	9,112.5 兆瓦

第四、 前期项目：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主要前期项目如下：

项目	计划装机容量
汕头华电发电有限公司一期项目	两台600兆瓦机组
广东深圳坪山分布式能源项目	三台50兆瓦机组
广东顺德清远（英德）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	150兆瓦机组
广东顺德西部产业园分布式能源项目	150兆瓦级组
六安公司	第二台660兆瓦机组
河北石热九期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	两台400兆瓦热电联产机组
水洛河公司	840兆瓦水电机组
莱州风电公司虎头崖风电二期项目	48兆瓦风电机组
莱州郭家店风电项目	49.8兆瓦风电机组
淄博公司昆仑一期风电项目	48兆瓦风电机组
沽源风电公司塞北一、二期项目	149.5兆瓦风电机组
沽源风电公司西胡同一期项目	49.5兆瓦风电机组
康保风电公司二期项目	49.5兆瓦风电机组
康保风电公司十棚一期项目	49.5兆瓦风电机组
宁夏海原二期项目	396兆瓦风电机组
内蒙古赤峰高家梁一期项目	49.5兆瓦风电机组
尚德太阳能公司二期太阳能发电项目	20兆瓦太阳能发电机组
合计	4,859.3兆瓦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9,489,973.00	54,490,807.00	9.17
营业成本	49,968,358.00	49,464,893.00	1.02
管理费用	1,843,128.00	1,519,748.00	21.28
财务费用	6,222,704.00	4,925,259.00	26.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82,605.00	6,732,642.00	82.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8,082.00	-13,268,190.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5,270.00	7,415,740.00	-31.70

2、 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2012 年本公司营业收入约为人民币 594.90 亿元，同比增加 9.17%，主要原因是发电量增加、2011 年上网电价调整的翘尾影响及煤炭销售收入增加。

(2) 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一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1 年先后两次上调发电企业上网电价。受益于此，在第一次上网电价调整后，本公司下属机组的容量加权平均上网电价将上调约 1.71 分/千瓦时；在第二次上

网电价调整后，本公司下属机组的调价容量加权平均上网电价将上调约 2.68 分/千瓦时。这两次价格调整的影响在 2012 年全年体现，有利于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提高。

二是 2012 年本公司全年的发电量达到 1,569.3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10%。发电量的增加有利于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提高。

(3)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2012 年，本公司向前 5 名客户销售收入合计约为人民币 448.37 亿元，占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75.37%。详情如下：

客户名称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
山东电力集团公司	45.43
宁夏电力公司	9.54
四川省电力公司	8.10
河北省电力公司	6.36
河南省电力公司	5.94
合计	75.37

3、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千元

分行业/产品情况						
分行业/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售电	主营业务成本	45,714,282	91.49	46,057,489	93.11	-0.75
供热	主营业务成本	3,162,487	6.33	2,930,472	5.92	7.92
售煤	主营业务成本	877,090	1.76	304,457	0.62	188.08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2 年，本公司向前五位主要供应商采购的金额约为人民币 98.54 亿元，约占本公司总采购金额的 40.23%。详情如下：

供应商名称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15.63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9.95
浙江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6.78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5
阳泉天成煤炭铁路集运有限公司	2.72
合计	40.23

4、费用

2012 年，本公司所得税费用约为人民币 6.98 亿元，同比增加约人民币 6.66 亿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当年盈利情况较好，相应提取所得税费用增加。

5、 现金流

2012 年，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额约为人民币 122.83 亿元，同比增长约 82.43%，主要是因为 2011 年上网电价上调、2012 年发电量增加以及煤炭采购价格下跌的综和影响。

2012 年，本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约为人民币 164.08 亿元，同比增长约 23.66%，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以及增加在建工程所支付的费用。

2012 年，本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额约为人民币 50.65 亿元，同比下降约 31.70%，主要由于本公司本期经营活动提供的现金金额增加和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收入，导致净新借款量较少。

6、 其它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2012 年，本公司利润构成及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

(2)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2 年，面对经济形势较为低迷，全社会用电量增幅同比大幅回落的宏观经济形势，本公司紧紧抓住煤炭市场宽松和煤价下降的重要机遇，多措并举抢发电量、严控煤价、加强资金资本运作，增收节支，挖潜增效，经营业绩大幅提升。

发电量同比增长 4.10%，完成全年发电量计划的 91.74%；利用小时数同比降低 185 小时，较预计计划低 362 小时。

用于火电、水电、风电及煤炭等项目的本年度资本开支约人民币 200 亿元，较原计划增加约人民币 60 亿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鉴于 2012 年煤炭、电力市场发生变化，电源项目盈利能力转折向好，及时调整发展策略，重点加大了燃煤发电项目的投资力度。

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商品煤销售量约 136 万吨，比预计计划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属煤矿投产时间推迟及受市场形势变动产量低于预期。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分行业/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售电	55,346,729	45,714,282	17.40	8.26	-0.75	增加 7.49 个百分点
供热	2,806,786	3,162,487	-12.67	4.04	7.92	减少 4.05 个百分点
售煤	926,199	877,090	5.30	161.11	188.08	减少 8.87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山东	28,347,415.00	8.80
四川	4,877,617.00	3.38
宁夏	5,751,635.00	21.96
河南	3,663,074.00	5.50
安徽	2,798,703.00	1.85
河北	5,705,900.00	32.33
浙江	2,707,477.00	-11.95
华东	2,733,169.00	1.02
内蒙古	376,986.00	12.07
广东	1,747,924.00	-10.93
华北	136,995.00	73.13
重庆	169,980.00	不适用
山西	51,352.00	不适用
天津	11,487.00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应收票据	634,417	0.39	315,651	0.21	100.99
应收账款	6,613,709	4.02	4,925,610	3.32	34.27
其他应收款	1,401,057	0.85	777,665	0.52	80.16
工程物资	13,631	0.01	160,856	0.11	-91.53
工程及工程物资预付款	1,741,454	1.06	5,126,817	3.45	-66.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52,107	1.19	1,366,952	0.92	42.81
应付票据	449,120	0.27	1,265,832	0.85	-64.52
应付账款	8,844,820	5.37	5,418,714	3.65	63.23
应交税费	689,469	0.42	446,633	0.30	54.37
应付利息	602,853	0.37	421,332	0.28	43.08
其他应付款	2,853,502	1.73	5,069,988	3.41	-43.72
应付短期融资券	11,664,380	7.09	3,551,384	2.39	228.45
应付债券	10,352,593	6.29	3,863,579	2.60	167.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2,894	1.22	1,523,562	1.03	31.46
专项储备	40,876	0.02	3,268	0.00	1,150.80
未分配利润	4,586,124	2.79	3,175,032	2.14	44.44

应收票据：主要是本公司当年银行承兑汇票增加的影响。

应收账款：主要是本公司当年规模扩大应收电热费增加的影响。

其他应收款：主要是本公司当年应收中国铝业集团公司之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宁夏发电集团”）处置款的影响。

工程物资：主要是本公司当年部分单位机组投产的影响。

工程及工程物资预付款：主要是本公司当年部分单位机组投产的影响。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是本公司当年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及预付探矿权款项的影响。

应付票据：主要是本公司当年应付票据偿还减少的影响。

应付账款：主要是本公司当年应付工程、设备及材料款增加的影响。

应交税费：主要是本公司规模扩大及盈利增长，应交增值税及所得税增加的影响。

应付利息：主要是本公司借款及发行债权增加，应付利息相应增加的影响。

其他应付款：主要是本公司支付煤矿资源价款、股权对价款等方面的影响。

应付短期融资券：主要是本公司当年新发行短期融资券和超短期融资券的影响。

应付债券：主要是本公司当年新发行债权的影响。

其他非流动负债：主要是本公司供热管网建设费递延收入及递延政府补助增加的影响。

专项储备：主要是本公司及享有参股煤矿提取的专项储备增加的影响。

未分配利润：主要是本公司当年盈利的影响。

2、公允价值计量资产、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变化相关情况说明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是指本公司持有的交通银行流通股股票，共计约人民币 3,895.8 万元。2011 年末本公司持有的 ST 园城流通股股票已于 2012 年度以人民币 6,787,000 元处置。

(四) 核心竞争力分析

1. 规模优势

本公司是中国装机容量最大的上市发电公司之一，发电资产遍布全国十一个省、市、自治区，抵御系统风险能力较强。发电装机类型除燃煤发电机组外，还包括燃气发电、水电、风电、生物质能发电和太阳能发电。产业链相对完善，煤矿资产遍布山西、内蒙古、山东、四川、宁夏和安徽等地。

2. 先进的电力生产设备

截至 2012 年底，本公司的燃煤发电机组中，90%以上是 300 兆瓦及以上的大容量、高效率、环境友好型机组，其中 600 兆瓦级的装机比例约占 30%，1,000 兆瓦级的装机比例约占 21%，远高于全国平均水平。随着大批高效率的机组投入运营，本公司的单位发电能耗持续降低，使本公司的在节能发电调度中持续保持较高的相对竞争力，并在行业中始终保持领先水平。

3. 丰富的电力生产管理经验

本公司拥有悠久的历史，拥有一批经验丰富、年富力强的公司管理者和技术人才，积累了丰富的发电厂经营管理经验，保证了公司电力经营管理和业务拓展的顺利推进。

4. 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良好的市场信誉

本公司作为在香港和上海两地上市的公众公司，自上市以来，高度重视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形成了一整套相互制衡、行之有效的内部管理、规范化运作和内部控制体系，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使全体股东的利益得以保障。本公司在境内外资本市场树立了规范透明的良好形象，积累了良好的市场信誉，融资渠道广泛、融资能力强。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本公司报告期对外股权投资较期初减少 4.2 亿元，降幅 3.92%，主要是本公司处置宁夏发电集团等单位股权的影响。主要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单位名称	业务范围	持股比例	变动	变动幅度
宁夏发电集团	发电及售电	-	-1,055,192.00	-100.00
四川泸州川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电及售电	40.00	-64,064.00	-100.00
华电煤业	煤炭采购服务	12.56	133,647.00	10.03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华电财务”）	为中国华电下属各单位提供财务服务	16.46	53,912.00	5.05
长城煤矿	煤矿机械设备及配件销售	35.00	112,322.00	21.33
福城矿业	矿石、钢材销售	35.00	51,232.00	8.45
银星煤业	煤矿筹建	50.00	78,000.00	13.00
龙滩公司	煤炭开采及销售	36.00	75,630.00	107.77
大唐乡城唐电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水利发电及售电（在建）	49.00	90,335.00	42.35

(1) 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10,708,000	7,886,010	38,958,000	100	788,601
合计				10,708,000	/	38,958,000	100	788,601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1328	交通银行	10,708,000	0.0127	38,958,000	788,601	3,628,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始股认购及配股
合计		10,708,000	/	38,958,000	788,601	3,628,000	/	/

(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华电财务	861,094,800		16.46	1,120,534,000	147,875,200	53,912,000	长期股权投资	参与华电财务增资扩股获得

(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 (股)	报告期买入股份数量 (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 (元)	报告期卖出股份数量 (股)	期末股份数量 (股)	产生的投资收益 (元)
ST 园城	628,800	0	0	628,800	0	6,227,000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委托贷款项目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宁夏发电集团	20,000	2008年6月3日至2013年6月1日	浮动利率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委托贷款余额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中宁公司应收宁夏发电集团的委托借款本金人民币 20,000,000 元, 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息。上述款项将全部于一年内到期。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注)
2012	非公开发行	约 18.29	约 18.29	约 18.29	0

注: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约为人民币 8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莱州公司一期火电项目	否	约 10.725	约 10.725	约 10.725	是
华电莱州港务有限公司码头项目	否	约 0.7	约 0.7	约 0.7	是

对河北峰源实业有限公司增资	否	约 4	约 4	约 4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约 3.575	约 2.87	约 2.87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本期对本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主要子公司及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主要子公司：

单位：亿元

公司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资产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2012 年营业收入	2012 年营业利润	2012 年净利润
邹县公司	发电及售电	30.00	59.65	36.07	43.99	4.53	3.61
泸定水电公司	发电及售电	13.66	72.77	15.85	8.23	2.52	2.29
芜湖公司	发电及售电	10.00	44.33	12.32	27.17	3.12	2.28
灵武公司	发电及售电	13.00	116.51	21.98	46.17	3.59	2.15

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

单位：万元

公司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资产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2012 年营业收入	2012 年营业利润	2012 年净利润
环宇星河公司	发电及售电	2,000	28,200	14,400	5,801	3,437.2	2,874.7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安徽六安公司第一台 600 兆瓦机组新建项目	26.12	在建
重庆奉节两台 600 兆瓦机组新建项目	46.80	在建
十里泉发电厂一台 600 兆瓦机组扩建项目	31.30	在建
河南渠东公司 2 台 300 兆瓦机组新建项目	28.10	在建
山东淄博公司 2 台 300 兆瓦机组扩建项目	26.89	在建
朔州热电分公司 2 台 300 兆瓦机组新建项目	28.90	在建
天津南疆一期 2 台 300 兆瓦机组新建项目	30.70	在建
天津南疆二期 900 兆瓦天然气机组新建项目	33.00	在建
天津武清 2 台 200 兆瓦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	11.48	在建
浙江下沙 2 台 100 兆瓦天然气机组新建项目	13.93	在建
浙江杭州半山公司 3 台 350 兆瓦天然气机组扩建项目	40.40	在建

浙江杭州江东 2 台 400 兆瓦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	28.56	在建
浙江龙游 2 台 200 兆瓦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	13.14	在建
青岛公司三期 1 台 300 兆瓦热电联产项目	16.90	在建
四川水洛河公司宁朗水电站 3 台 38 兆瓦水电项目	10.12	在建
四川水洛河公司撒多水电站 3 台 70 兆瓦水电项目	17.97	在建
四川水洛河公司固滴水电站 3 台 46 兆瓦水电项目	17.73	在建
四川水洛河公司新藏水电站 3 台 62 兆瓦水电项目	24.07	在建
河北沽源风电公司三期 49.5 兆瓦风电项目	4.26	在建
宁夏新能源公司宁东风电五期、六期 99 兆瓦风电项目	9.60	在建
宁夏新能源公司海原武塬风电场一期、二期 99 兆瓦风电项目	8.90	在建
宁夏新能源公司大南沟 49.5 兆瓦风电项目	4.80	在建
宁夏新能源公司杆杆梁 49.5 兆瓦风电项目	4.80	在建
宁夏新能源公司宋家窑 49.5 兆瓦风电项目	4.80	在建
宁夏新能源公司脱烈堡 49.5 兆瓦风电项目	4.80	在建
宁夏新能源公司夏家窑 49.5 兆瓦风电项目	4.80	在建
宁夏新能源公司大咀 49.5 兆瓦风电项目	4.80	在建
宁夏吴忠太阳山 10 兆瓦太阳能发电项目	1.82	在建
莱州风力公司金城风电二期 48 兆瓦风电项目	4.11	在建

二、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本公司预计 2013 年宏观经济将弱势复苏，煤炭需求平稳，产能继续释放同时铁路运力改善，供大于求的格局不会改变，受 2012 年年上半年基数高等因素的影响，2013 年全年煤炭价格同比将继续回落。

2013 年全国电力需求将平稳增长，火电新增装机速度放缓，火电利用小时保持相对平稳，有利于本公司煤电业务效益的进一步提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本公司未来几年将坚持价值思维，进一步优化结构。加强区域调整，优化发展火电项目。重点发展沿海（江）港电一体煤电项目，积极发展资源富集区域煤电一体化外送项目；以气源保障为前提，在经济发达、电热价承受能力强的区域有序发展燃机项目。积极争取资源，加快发展水电、风电等可再生能源。在四川等西南区域加强存量水电资产的开发，发展优质水电项目；按照资源条件和消纳市场，择优发展风电和太阳能项目。稳步推进煤炭产业发展。坚持“做活存量、做优增量、做强总量”，加快现有煤矿的技改和手续完善。积极开发资源储量大、开采条件好、煤质煤种优、外运能力强的新增煤炭资源。

(三) 经营计划

在外部条件不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2013 年本公司预计力争完成发电量约 1,700 亿千瓦时，发电设备利用小时约 5,000 小时。

为完成上述目标，本公司将主要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是要大幅提升效益水平。在发电方面，要积极争取电量计划，努力扩大市场份额，同时发挥规模优势优化电量结构，实现发电效益的最大化。在燃料管理方面，要积极应对煤炭价格并轨所带来的变化，全面提升燃料规范化、精益化管理水平。

二是要着力提升发展质量。集中资源发展投资收益率高的优势项目，进一步提高发展质量效益。大力发展高效煤电，积极发展水电，有序推进风电开发，稳步发展燃气发电项目，稳步推进煤炭产业发展。同时还要加强工程管理，持续推进工程质量精细化管理，确保机组投产后长周期安全运行。

三是全面加强环保工作。认真总结现役机组在环保方面的经验，抓好基建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扎实做好环保技改，切实加强环保设施管理。

四是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建立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员工队伍，不断强化对核心人才的培养和激励，为企业发展提供坚强的人才保障。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2013 年，本公司将根据项目核准的实际进展情况，预计投入人民币约 150-170 亿元，用于火电、水电、风电、煤炭以及环保技改等项目。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电力市场风险:

2012 年以来，受世界经济持续低迷、产业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国内经济增速放缓。未来几年，预计国内经济将处于“保增长”与“调结构”相结合的发展态势，保持平稳增长。由于经济增长与用电量增长呈正相关关系，未来几年电力消费弹性系数将维持在较低水平，电力需求增速很难回升到前几年的高增长水平，低速增长或将成为常态。

面对电力市场的风险，本公司将以确保实现利用小时“三同”为基础，积极争取电量计划，大力开拓有效益的市场电量和特殊政策电量，切实提高电量计划兑现率，努力扩大市场份额。发挥规模优势，加强厂和厂之间、机组之间以及不同时段电量结构优化，实现发电效益最大化。

环保风险:

近年来，国家对环保工作越来越重视，2011 年发布实施的《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较上一标准大幅收紧，明确提出火电机组必须在 2014 年 7 月 1 日前达到国家环保新标准要求。

对此，本公司将从企业生存和发展的高度，把环保工作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来抓，进一步加大环保工作力度，切实抓好环保技改和环保设施管理。截至目前看，未来短时间内公司将加大投入，进行脱硫、脱销、电除尘等环保技改项目，环保工作压力巨大。

三、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四、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本公司行为，保护本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本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5 月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的规定，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举行的二零一二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有关修改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对本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进一步的明确。

本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能够做到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

本公司 2012 年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按照母公司国内财务报告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公积金约人民币 6,603 千元；建议 2012 年度派发股息每股 0.065 元（以总股本 7,371,084,200 股为基数），总额合计约人民币 479,120 千元，占 2012 年实现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的 33.80%，与 2012 年归属母公司平均净资产的比值为 2.7%。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三)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2 年		0.65			1,417,695	33.80
2011 年		0			79,193	0
2010 年		0			207,844	0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8 日发布的《公司 2012 年社会责任报告》。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除水电、风电、燃气发电和太阳能发电外，其余的燃煤火力发电单位均属于国家环保部门规定的重污染企业。近年来，本公司根据国家不时颁布的环保政策，持续加大对燃煤电厂环保设施的资金投入，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今后，本公司将继续扎实做好环保技改工作，确保按期完成改造，按照国家环保政策的有关要求实现达标排放。

六、其他披露事项

1. 完成非公开发行新 A 股

于 2012 年 7 月 3 日，本公司新 A 股的非公开发行工作（“本次发行”）圆满完成。本次发行 A 股股票 6 亿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1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币 18.72 亿元，净额约为人民币 18.29 亿元。本次发行的圆满完成有利于优化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提高本公司后续

项目的发展能力。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2 年 7 月 4 日的公告。

2. 发行债务融资工具

2012 年以来，本公司抓住债券市场持续向好的有利时机，加大债券市场融资力度。主要情况如下：

债务融资工具	发行时间	发行额度 (亿元)	票面利率 (%)
二零一二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012 年 2 月 10 日	15	4.68
二零一二年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券	2012 年 3 月 13 日	50	5.02
二零一二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2012 年 5 月 22 日	15	4.72
二零一二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12 年 6 月 19 日	35	3.15
二零一二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2012 年 9 月 12 日	20	4.22
二零一二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012 年 9 月 19 日	30	4.15
二零一二年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2012 年 12 月 13 日	15	4.65
二零一二年私募债券	2012 年 3 月 13 日	50	5.02

上述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有利于优化本公司的债务结构。

3. 修订《公司章程》

于 2012 年 6 月 8 日，本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关于公司董事会就配发、发行及处置公司额外股份而行使“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对《公司章程》作出其认为适当及必要的修订，以反映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2012 年 7 月 3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600,000,000 股 A 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募集资金净额约为人民币 18.29 亿元。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作出了相应修订。

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批批准对原《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条进行修改。以进一步明确本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2 年 5 月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2 年 12 月 28 日的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3 年 1 月 30 日批准生效。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于 2012 财政年度内，本公司并无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诉讼或仲裁事项。此外，据本公司管理层所知，本公司亦无任何尚未了结或可能提出或被控的重大诉讼或索偿。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是某些日常业务或资产收购项目中产生的诉讼案件的当事人，此等或有责任、诉讼案件及其他诉讼程序之结果目前尚无法确定。但是本公司管理层相信，任何上述案件可能产生的法律责任将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不适用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所以不低于人民币 13.62 亿元的价格挂牌出售本公司所持有宁发集团的 23.66% 股权。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1 年 11 月 30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宁夏发电集团	银星煤业 5% 股权	2012 年 12 月 10 日	78,000	0		公平交易原则	是	是	0

2、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	被出售资产	出售	出售价	本年初起	出售产	是否为	资	所涉	所涉	该资产
----	-------	----	-----	------	-----	-----	---	----	----	-----

对方		日	格	至出售日 该资产为 上市公司 贡献的净 利润	生的损 益	关联交 易（如 是，说明 定价原 则）	产 出 售 定 价 原 则	及的 资 产 权 是 否 已 全 部 过 户	及的 债 权 债 务 是 否 已 全 部 转 移	出 售 贡 献 的 净 利 润 占 上 市 公 司 净 利 润 的 比 例 (%)
山东 鲁 源 电 力 资 源 开 发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邹城鲁南电 力技术开 发有限公 司 40%股权	2012 年 2 月 3 日	2,016.4	0	-115	否	公 平 交 易 原 则	是	是	0
山 西 煤 炭 运 销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山西省煤炭 运销集团晋 中南铁路煤 炭销售有限 公司 14%股 权	2012 年 4 月 13 日	39,317.6	3,754	118	否	公 平 交 易 原 则	是	是	0
中 电 投 川 电 力 有 限 公 司	四川中兴电 力 32%的股 权	2012 年 9 月 11 日	10,986	-4,614	2,425	否	公 平 交 易 原 则	是	是	0.13
山 东 宝 来 利 生 工 程 份 有 限 公 司	潍坊创业投 资有限公司 9.769%股权	2012 年 3 月 27 日	5,000	0	0	否	公 平 交 易 原 则	是	是	0
山 东 电 力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邹县公司送 出线路工程	2012 年 4 月 23 日	223,882	28,534	28,534	否	公 平 交 易 原 则	是	是	1.49
山 东 电 力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滕州公司送 出线路工程	2012 年 5 月 23 日	40,213	2,480	2,480	否	公 平 交 易 原 则	是	是	0.13

五、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六、 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与中国华电续订购买(供应)煤炭、设备和服务框架协议的持续关联交易

A. 预计2013年将要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2012年11月6日与中国华电签署了《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关于购买(供应)煤炭、设备和服务框架协议》(“框架协议”)。框架协议构成本公司与中国华电(含其子公司及直接或间接持股30%以上的被投资公司,下同)之间就本公司向中国华电采购煤炭、工程设备、系统和产品,或向中国华电供应煤炭和服务,以及中国华电向本公司提供煤炭采购服务、技术服务、检修服务、金融代理服务、产权交易中介服务、CDM注册服务及指标服务等事宜达成的全部框架性协议。该框架协议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向中国华电采购煤炭的年度上限为人民币60亿元,向中国华电采购工程设备、产品及服务等项目的年度上限为人民币15亿元,向中国华电销售煤炭及维护服务的年度上限为人民币20亿元。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2012年11月6日的关联交易公告。

B. 2012年已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曾于2011年11月9日与中国华电签署类似的协议,主要条款是于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期间,本公司向中国华电采购煤炭的年度上限为人民币50亿元,向中国华电采购设计、施工及工程设备的年度上限为人民币13亿元,向中国华电出售煤炭及提供维护服务的年度上限为人民币20亿元,以及向中国华电采购煤炭采购服务及其他服务的年度上限为人民币2亿元。

于2012年,本公司向中国华电采购煤炭的实际发生额为人民币25.51亿元,向中国华电采购设计、施工及工程设备的实际发生额为人民币6.07亿元,向中国华电采购煤炭采购服务及其它服务的实际发生额为人民币1.83亿元。于2012年本公司没有向中国华电销售煤炭,向中国华电提供维护服务的收入为人民币0.97亿元。

2) 与华电财务续订金融服务协议的持续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2012年2月与华电财务签署为期三年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有效期自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华电财务据此为本公司提供存款、借款、结算等若干金融服务。其中,本公司拟在华电财务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为人民币48亿元,且不超过华电财务给予本公司的贷款日均余额。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2011年11月9日及2012年2月7日的关联交易公告。

于2012年度内,本公司严格执行该规定,在华电财务的日均存款余额没有超过人民币48亿元且不多于华电财务向本公司提供的月均贷款额。

3) 与北京安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安福房地产”)续订租赁协议的持续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2011年11月9日与安福房地产续订租赁协议,据此,本公司将自2012年4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的三年内,向安福房地产租赁华电大厦的若干物业,每年的租金约为人民币4,900万元,与2009年签署的原协议规定的年度上限保持不变。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2011年11月9日的关联交易公告。

合同期内,本公司于2012年度向安福房地产支付的租金约为人民币4,900万元。

4) 与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兖州煤业”)续订煤炭采购框架协议

本公司与兖州煤业于2010年9月10日续订煤炭采购框架协议。协议的期限由2011年1月1日

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续订三年，建议年度采购上限将分别不会超逾人民币 80 亿元、人民币 80 亿元及人民币 80 亿元。邹县公司由本公司拥有其 69% 权益，因此为本公司的非全资附属公司。由于兖州煤业持有邹县公司 30% 股权，故兖州煤业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及本公司向兖州煤业采购煤炭构成本公司之持续关连交易。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0 年 9 月 10 日的关联交易公告。

于 2012 年度，本公司向兖州煤业采购煤炭的实际发生数额约为人民币 38.28 亿元。

5) 与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淮南矿业”）续订煤炭采购框架协议

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0 日与淮南矿业续订煤炭采购框架协议，有效期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建议年度采购上限将分别不会超逾人民币 40 亿元、人民币 40 亿元及人民币 40 亿元。芜湖公司由本公司拥有其 65% 权益，因此为本公司的非全资附属公司。由于淮南矿业持有芜湖公司 35% 股权，故淮南矿业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及本公司向淮南矿业采购煤炭构成本公司的持续关连交易。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0 年 9 月 10 日的关联交易公告。

于 2012 年度，本公司向淮南矿业采购煤炭的实际发生数额约为人民币 0.53 亿元。

6) 与中国华电和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山东国托”）分别签署贷款框架协议的持续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9 日分别与中国华电和山东国托签署贷款框架协议，据此，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三年内，在贷款利率不高于同期商业银行贷款利率，且无需本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抵押、质押、第三方保证或其他形式的担保的情况下，本公司每年可分别从中国华电和山东国托借款的年均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和人民币 100 亿元。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1 年 11 月 9 日的关联交易公告。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从中国华电借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92.31 亿元；从山东国托借款期末余额为 11.72 亿元。均未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借款年均余额最高限额。

(二)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国华电	控股股东				1,711,889	135,866	1,847,755
山东国托	参股股东				1,528,507	-356,239	1,172,268
华电财务	联营公司				6,486,085	399,920	6,886,005
中国华电招标公司（“华电招标”）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00,000	0	100,000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00,000	-3,000	397,000
华电山西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05,061	-105,061	0
	合计				10,331,542	71,486	10,403,028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0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元）	0

七、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广安公司	控股子公司	龙滩公司	74,000	2006年1月9日	2006年1月9日	2018年1月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联营公司
广安公司	控股子公司	龙滩公司	11,970	2006年1月17日	2006年1月17日	2016年1月1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联营公司
广安公司	控股子公司	龙滩公司	33,957	2008年8月21日	2008年8月21日	2016年8月17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联营公司
广安公司	控股子公司	龙滩公司	43,650	2009年6月24日	2009年6月24日	2022年4月1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联营公司
中宁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发电集团	25,110	2004年12	2006年12	2021年12	连带责任	否	否	0	否	否	-

				月 28 日	月 22 日	月 21 日	任 担 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87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88,687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96,32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879,558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068,24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1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904,66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904,668					

注：本公司子公司中宁公司 2012 年为宁夏发电集团人民币 25,110,000 元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宁夏发电集团原为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将宁夏发电集团股权全部处置，但上述担保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解除。

(三)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华电	当国家关于上市公司管理层激励的相关法规正式颁布并实施后，中国华电将积极促成本公司管理层激励计划。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华电	1、中国华电确定本公司作为中国华电整合常规能源发电资产（不包括福建省内的常规能源资产或项目（含煤电和水电业务、资产及项目））的最终整合平台和发展常规能源发电业务的核心企业；2、对于中国华电拥有的非上市常规能源发电资产（不包括福建省内的常规能源资产或项目（含煤电和水电业务、资产及项目）），中国华电承诺用 5 年左右时间，将该等资产在符合上市条件时注入本公司，并给予本公司常规能源发电项目开发、收购的优先选择权，以支持本公司持续、稳定发展；3、中国华电将继续

			履行之前已作出的支持下属上市公司发展的各项承诺。
--	--	--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6 年
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000 (注)

注: 本公司支付给会计师的人民币 12,000 千元中含有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本公司提供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名称	报酬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0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000	2.22	600,000,000			-150,000,000	450,000,000	600,000,000	8.14
1、国家股	150,000,000	2.22	60,000,000			-150,000,000	-90,000,000	60,000,000	0.81
2、国有法人股									
3、其他境内资持股	0	0.00	540,000,000				540,000,000	540,000,000	7.3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									

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621,084,200	97.78				150,000,000	150,000,000	6,771,084,200	91.86
1、人民币普通股	5,190,056,200	76.65				150,000,000	150,000,000	5,340,056,200	72.45
2、境内的上市外资股									
3、境外的上市外资股	1,431,028,000	21.13						1,431,028,000	19.41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771,084,200	100	600,000,000				600,000,000	7,371,084,200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报告期内完成非公开发行 6 亿股 A 股，并于 2012 年 7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中，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电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 36 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3 日，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 12 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3 年 7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股份增发后本公司全年加权股本 7,070,262,000 股，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分别为人民币 0.201 元及 2.73 元。若以原股本 6,771,084,200 股计算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人民币 0.209 元和 2.85 元，分别比股份增发后增加 0.008 元和 0.12 元。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	本年解除限	本年增加限	年末限售股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
------	-------	-------	-------	-------	------	-------

	数	售股数	售股数	数		期
中国华电	150,000,000	150,000,000		0	认购新发行股份	2012 年 12 月 1 日
中国华电	0	0	60,000,000	60,000,000	认购新发行股份	2015 年 7 月 3 日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0	40,000,000	认购新发行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0	20,000,000	认购新发行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12,700,000	12,700,000	认购新发行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中国农业银行-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3,400,000	3,400,000	认购新发行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鹏华基金公司-招行-鹏华基金-招商银行-定增添利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	100,000	认购新发行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交通银行-普惠证券投资基金			1,300,000	1,300,000	认购新发行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国泰君安-建行-国泰君安得鑫股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300,000	9,300,000	认购新发行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国泰君安-光大-国泰君安明星价值股票集合资产			4,700,000	4,700,000	认购新发行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管理计划						
国君资管- 交行-国泰 君安得益 2 号 优 选 基 金 集 合 资 产 管 理 计 划			1,600,000	1,6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国泰君安- 建行-国泰 君安君得 集 合 资 产 管 理 计 划			17,000,000	17,0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国泰君安- 工行-国泰 君安君得 发 集 合 资 产 管 理 计 划			25,000,000	25,0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国君资管- 工行-国泰 君安君享 套 利 5 号 限 额 特 定 集 合 资 产 管 理 计 划			700,000	7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国君资管- 工行-国泰 君安君享 套 利 6 号 限 额 特 定 集 合 资 产 管 理 计 划			700,000	7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国君资管- 工行-国泰 君安君成 长 限 额 特 定 集 合 资 产 管 理 计 划			1,000,000	1,0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中国银行- 易方达平 稳 增 长 证 券 投 资 基 金			5,000,000	5,0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交通银行- 易方达科			30,000,000	30,0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讯股票型 证券投资 基金						
全国社保 基金一零 九组合			30,000,000	30,0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全国社保 基金五零 二组合			70,000,000	70,0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全国社保 基金六零 一组合			17,000,000	17,0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易方达基 金公司-工 行-昊业宏 达特定资 产管理			1,500,000	1,5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东证资管- 招行-东方 红-新睿 1 号集合资 产管理计 划			47,200,000	47,2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东证资管- 工行-东方 红-新睿 2 号集合资 产管理计 划			15,000,000	15,0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东证资管- 工行-东方 红-公益集 合资产管 理计划			5,800,000	5,8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上海景林 景通股权 投资中心 (有限合 伙)			61,000,000	61,0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上海电气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认购新发行 股份	2013 年 7 月 3 日
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A 股	2012 年 7 月 3 日	3.12	600,000,000	2012 年 7 月 3 日	600,000,000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 6 亿股 A 股完成后, 本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6,771,084,200 股增加至 7,371,084,200 股。其中 A 股的股份数为 5,940,056,200 股, 约占总股本的 80.59%; H 股的股份数为 1,431,028,000 股, 约占总股本的 19.41%。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电的持股数量由 3,196,923,853 股增加至 3,256,923,853 股, 持股比例从 47.21% 下降至 44.19%。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72,000,000 元, 计入申购资金利息收入及扣除发行费用后, 最终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29,084,377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使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降低约 1.11 个百分点。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6,5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47,88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国家	44.19	3,256,923,853	60,000,000	60,000,000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13	1,410,101,000	4,396,000	0	未知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6	800,766,729	0	0	未知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1.63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未知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1.09	80,000,000	0	0	未知	
青岛华通国有资	未	0.95	70,000,000	0	0	未知	

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未知	0.95	70,000,000	0	70,000,000	未知
山东鲁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未知	0.90	66,411,468	0	0	未知
上海景林景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未知	0.83	61,000,000	61,000,000	61,000,00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一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78	57,761,180	10,886,700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3,196,923,853	人民币普通股	3,111,061,853
		境外上市外资股	85,862,0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410,101,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800,766,729	人民币普通股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鲁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6,411,46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一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57,761,18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一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54,589,79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航天神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9,931,599	人民币普通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2013年7月3日	120,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 12个月
2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70,000,000	2013年7月3日	70,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 12个月
3	上海景林景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1,000,000	2013年7月3日	61,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 12个月

4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60,000,000	2015 年 7 月 3 日	60,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 36 个月
5	东证自管-招行-东方红-新睿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7,200,000	2013 年 7 月 3 日	47,200,000	自认购之日起 12 个月
6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0	2013 年 7 月 3 日	40,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 12 个月
7	交通银行-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0	2013 年 7 月 3 日	30,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 12 个月
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30,000,000	2013 年 7 月 3 日	30,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 12 个月
9	国泰君安-工行-国泰君安君得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000,000	2013 年 7 月 3 日	25,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 12 个月
1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0	2013 年 7 月 3 日	20,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 12 个月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云公民
成立日期	2003 年 4 月 1 日
注册资本	120
主要经营业务	从事电源、煤炭及与电力相关产业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生产和销售；从事新能源、科技开发，国内外工程建设、承包与监理，设备制造；从事国内外投融资业务，自主开发外贸流通经营、国际合作等业务以及国家批准或允许的其他业务。
经营成果	截至 2012 年底，中国华电装机容量 10,179 万千瓦，其中，火电 8,068 万千瓦，水电 1,673 万千瓦，风电等其他能源 438 万千瓦，清洁能源占总装机容量的 26.7%；2012 年完成发电量 4,323 亿千瓦时，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21 亿元人民币，利润总额 108 亿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财务状况	截至 2012 年底，资产总额达到 6,050 亿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871 亿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	现金流量正常，经营状况良好。未来的发展战略是认真贯彻国家能源战略，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以创造可持续价值为目的，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坚持电为主体，煤为基础，产业协同，加快调整结构，注重提升效益，推进做强做优，着力打造价值华电、绿色华电、创新华电、幸福华电，努力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一流能源集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	报告期内，中国华电持有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4.80%的股权；中国华电及其控股子公司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贵州黔

情况	源电力股份公司 25.78% 的股权；持有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51.086% 的股权；持有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9.80% 的股权；持有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9.228% 的股权。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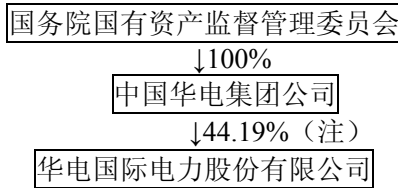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三)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中国华电直接持有本公司 3,171,061,853 股 A 股，并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中国华电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85,862,000 股 H 股，共计持有本公司 3,256,923,85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约 44.19%。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孟凡利	1988年2月28日	16304514-X	12.8	管理山东省基建基金、资金信托、租赁信托、投资银行、国际金融等。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从股东单位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云公民	董事长	男	62	2011年6月8日		0	0	0			
陈飞虎	副董事长	男	50	2011年6月8日		0	0	0			
陈殿禄	副董事长	男	58	2011年6月8日		0	0	0			60.52
陈建华	董事、总经理	男	52	2011年6月8日		0	0	0		83.90	
王映黎	董事	女	51	2011年6月8日		0	0	0			43
陈斌	董事	男	54	2011年6月8日		0	0	0			52.5
钟统林	原董事	男	52	2011年6月8日	2012年12月28日	0	0	0			
钟统林	原副总经理	男	52	2011年6月8日	2012年10月30日	0	0	0		62.91	
苟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2012年12月28日		10,000	10,000	0		40.19	
褚玉	董事	男	49	2011年6月8日		0	0	0			52.2
王跃生	独立董事	男	52	2011年6月8日		0	0	0		7	
王纪新	独立董事	男	66	2011年6月8日		0	0	0		7	
宁继鸣	独立董	男	55	2011年		0	0	0		7	

	事			6 月 8 日							
杨金观	独立董事	男	49	2011 年 6 月 8 日		0	0	0		7	
李晓鹏	监事会主席	男	39	2011 年 6 月 8 日		0	0	0			25.3
彭兴宇	监事	男	50	2011 年 6 月 8 日		0	0	0			57.2
陈斌	监事	男	39	2011 年 6 月 8 日		0	0	0		66.48	
周连青	董事会秘书	男	52	2011 年 6 月 8 日		0	0	0		59.16	
王文琦	原副总经理	男	49	2011 年 6 月 8 日	2012 年 3 月 28 日	0	0	0		17.07	
罗小黔	副总经理	男	50	2011 年 6 月 8 日		0	0	0		68.18	
王辉	原副总经理	男	48	2011 年 6 月 8 日	2012 年 6 月 8 日	0	0	0		28.04	
彭国泉	副总经理	男	46	2011 年 6 月 8 日		0	0	0		68.42	
邢世邦	副总经理	男	52	2011 年 6 月 8 日		0	0	0		68.13	
陈存来	财务总监	男	50	2011 年 6 月 8 日		0	0	0		68.18	
王慧明	副总经理	男	50	2011 年 8 月 18 日		0	0	0		67.19	
谢云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男	49	2011 年 6 月 8 日		0	0	0		68.09	
合计	/	/	/	/	/	10,000	10,000	0	/	793.94	290.72

云公民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五零年九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热能工程系汽车制造专业，现为本公司董事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总经理。云先生曾担任内蒙古伊克昭盟副盟长、盟长、书记、盟人大工委主任，内蒙古自治区副主席，山西省副省长、省委副书记，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党组副书记。云先生在政府管理及行业管理等方面具有 30 年以上的工作经验。

陈飞虎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二年七月，大学本科，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陈先生曾就职于电力工业部财务司生产财务处、水利电力部财务司生产财务处、能源部经济调节司电力企业处、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财务部生产处、电力部经济调节司经济调节处、福建省电力工业局、电力部经济调节司、国家电力公司，在电

力生产、财政、金融、宏观经济管理等方面具有 30 年以上的工作经验。

陈殿祿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五四年十月，研究生，毕业于山东化工学院，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调研员。陈先生曾先后担任山东省计委资源处处长、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基金财务部经理、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陈先生在信托、投资等方面具有 30 年以上的工作经验。

陈建华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零年五月，博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陈先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在电力生产、经营管理及证券融资方面具有 30 年以上的工作经验。加入本公司前，陈先生曾任职于青岛发电厂、山东电力集团公司。

王映黎女士，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一年九月，工商管理学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济南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核电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和山东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王女士一九八一年参加工作，在宏观经济、信托投资管理等方面具有 30 年以上的工作经验。王女士曾先后就职于山东大学、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陈斌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五八年十一月，法学学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经济运营协调部主任。陈先生毕业于河北大学，在电力管理方面具有 30 年以上的工作经验。陈先生于一九七六年加入中国人民解放军，一九八零年后先后担任杭州闸口发电厂党委书记、技术员、检修主任；浙江省电力局办公室秘书、副主任；杭州半山发电厂生产副厂长、厂长；杭州半山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华电集团公司驻浙江代表处主任、党委书记。

钟统林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零年二月，硕士、高级工程师，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曾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钟先生在电力基建、设计、管理及证券融资等方面具有 30 年的工作经验。加入本公司前，钟先生先后于山东电力设计院、山东电力基建公司、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公司、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工作。于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日，辞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于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辞任本公司董事职务。

苟伟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七年六月，研究生，高级工程师，苟先生毕业于四川大学，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四川广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四川泸州川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杭州华电半山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北华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和华电国际山东信息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苟先生曾先后就职于江油电厂、四川广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湖北分公司、华电湖北发电有限公司。在电力生产、经营管理等方面具有 23 年的工作经验。

褚玉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三年八月，工程师，毕业于上海电力学院，现任本公司董事、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财务与风险管理部主任、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华电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华电招标有限公司董事、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褚先生曾先后就职于扬州发电厂、扬州发电有限公司、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江苏分公司、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褚先生在电力生产、经营管理方面有 28 年的工作经验。

王跃生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零年七月，教授，博士生导师。王先生于一九八五年毕业于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毕业后一直在北京大学任教至今，现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大学国际经济系主任、北京大学国际经济研究所所长、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国际经济关系学会常务理事、中国俄罗斯东欧中亚学会常务理事等职。研究方向：新制度经济学与经济

转轨问题、转轨国家经济研究；企业理论与企业制度和公司治理；当代国际经济与跨国公司。近年来主要研究领域为经济转轨的国际比较、企业理论与国际企业制度以及当代国际经济。

王纪新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四六年九月，毕业于南开大学哲学系，文学学士，现为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共中央党校办公厅秘书、副处长、处长、副主任，中央党校图书馆副馆长、情报资料研究中心副主任，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劳动人事厅副厅长，内蒙古自治区政协委员、常委、秘书长，财政部中国财政杂志社社长、总编辑、编审，财政部机关党委常务副书记、财政部机关服务局局长兼德宝实业总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德宝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财政部机关服务局和德宝实业总公司顾问。

宁继鸣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五七年四月，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宁先生于一九八一年毕业于山东大学。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大学国际教育学院院长、全国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曾任中国驻多伦多总领事馆领事（一等秘书）。研究方向为人力资本理论、公司组织管理、公共经济学、语言经济理论等。

杨金观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三年四月，会计学教授。杨先生于一九八三年七月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会计系获经济学学士学位；一九八八年七月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会计系获经济学硕士学位。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央财经大学教务处处长、银川新华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方到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理事、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常务理事、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非执业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党总支书记、副院长。

李晓鹏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七三年三月，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监事、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基建基金管理部经理、兼任山东百年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山西鲁晋王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邯济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董事。李先生一九九五年参加工作，一直服务于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在基金、投融资、证券等方面具有多年的工作经验。

彭兴宇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二年二月，研究生、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毕业于武汉大学，现任本公司监事、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总审计师、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华电金山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彭先生曾先后就职于华中电业管理局、中国华中电力集团公司、湖北省电力公司。彭先生在电力财务、资产、企业经营和资本运营等方面具有 30 年以上的工作经验。

陈斌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七三年九月，经济学硕士，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经济管理专业，现任本公司监事、工委主任。陈先生曾先后担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工作部秘书处副处长，国电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陈斌先生在电业行业方面具有 16 年的工作经验。

周连青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零年十一月，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山东大学，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香港公司秘书公会联席成员。周先生于一九八二年参加工作，加入本公司前，周先生曾于山东辛店发电厂、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工作，在电力生产、管理、法律法规、融资、投资者关系及证券管理等许多方面具有 30 年的工作经验。

王文琦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三年三月，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王先生毕业于美国贝勒大学，在电力调试、科研、管理及证券融资方面具有 30 年的工作经验。加入本公司前，王先生曾于山东电力科学研究院、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工作。2012 年 3 月 28 日辞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罗小黔先生，中国国籍，生于 1962 年 12 月，管理学博士，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四川华电泸定水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四川华电杂谷脑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理县星河甘堡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理县星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四川活兴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四川协兴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四川凉山水洛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大渡河双江口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华电金沙江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罗先生在水力发电的设计、基建、生产、经营管理等方面具有 30 年的工作经验。加入本公司前，罗先生曾担任乌江渡发电厂机械分场副主任、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厂长兼党委书记，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构皮滩水电站筹建处主任，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华电集团贵州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工程管理部副主任等职务。

王辉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四年一月，硕士研究生，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王先生毕业于北京清华大学，一九八五年参加工作，在水力发电的设计、基建、生产、经营管理等方面具有 27 年的工作经验。加入本公司前，王先生曾先后就职于青海龙羊峡水电部第四工程局、青海水电部第四工程局李家峡工程办公室、能源部水电开发司综合处、电力部水电农电司水电开发处、国家电力公司水电部水电发展处、国家电力公司水电部新能源处、国家电力公司电源部质量技术处、国家电力公司电源部水电处、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工程技术部技术处。2012 年 6 月 8 日辞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彭国泉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六年十月，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安徽文汇新产品推广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华麟国际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彭先生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热能动力专业，在电力生产、管理等方面具有 22 年的工作经验。加入本公司前，彭先生先后于青山热电厂、武昌热电厂、安徽华电芜湖发电有限公司工作。

邢世邦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零年六月，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华电渠东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华电福源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华电下沙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华电淄博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华电莱州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华电国际山东物资有限公司董事长。邢先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邢先生在电力生产、经营管理等方面具有 30 年以上的工作经验。邢先生曾任十里泉电厂电气运行主任、发电部主任；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处处长；莱城发电厂厂长及华电潍坊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

陈存来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二年十一月，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和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任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陈先生于二零零一年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工商管理专业。陈先生在电力生产、经营管理及财务管理等方面具有 30 年的工作经验。陈先生曾任邹县发电厂计财部主任、副总经济师、副总会计师及厂长助理，本公司监审处处长、人力资源处处长及副总会计师兼财务处处长等职。

王慧明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二年十月，博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为中国矿业大学管理学院硕士生导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山西茂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王先生在煤矿的建设、生产与经营管理方面具有 28 年的工作经验。王先生曾担任徐州矿务局团委副书记；菲律宾喜泰采矿公司中方技术主管；徐州矿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兼经营部主任，副总经理；徐州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徐州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徐州矿务集团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总经理；徐州矿务集团三河尖煤矿矿长、党委书记；江苏华美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江苏省矿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华电山西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等职。

谢云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六三年十一月，本科学历，毕业于清华大学热能工程系，高级

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兼任华电浙江龙游热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华电国际山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徽华电六安电厂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华电南疆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华电天投热力有限公司董事长。在加入本公司前，谢先生曾先后任职于华北电力科研院、电力部安生司、国家电力公司发输电运营部、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生产运营部等单位。在电力科研、生产及管理方面具有 25 年的工作经验。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云公民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总经理
陈飞虎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陈殿禄	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调研员
王映黎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陈斌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经济运营协调部主任
褚玉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财务与风险管理部主任
李晓鹏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基建基金管理部经理
彭兴宇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总审计师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在其他单位任职详见前述其简历。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设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该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董事会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研究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负责研究、审查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董事会负责。委员会已审阅现有薪酬政策，并向董事会提出更改薪酬政策的建议。每次会议后，委员会向董事会报告。任何董事不得参与制定本身的薪酬。现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非执行董事王跃生先生担任主席。委员包括副董事长陈飞虎、非执行董事王映黎、独立非执行董事宁继鸣和杨金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除独立董事外，本公司的董事和监事均未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乃根据其个人的技能、知识水平及对事务的投入程度，并参照本公司业绩与盈利状况、同业水平及市场环境而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相关薪酬组成及水平已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中披露。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人民币 793.9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钟统林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
王文琦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

王辉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
苟伟	董事、副总经理	聘任	新聘任董事、副总经理
谢云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聘任	新聘任为副总经理

五、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本公司致力于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不断完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体系，加强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和储备，报告期内，本公司专业技术人才队伍能够满足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核心技术团队及关键技术人员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14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73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3,87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5,84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岗位	4,570
专业技术岗位	1,647
生产岗位	15,483
服务岗位	1,885
其他岗位	293
合计	23,87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439
大学本科	6,459
大学专科	8,083
中专学历	4,555
技校学历	806
高中及以下	3,536
合计	23,878

(二) 薪酬政策

一是紧紧围绕公司建设“具有较强相对竞争力的综合性能源公司”的战略目标，坚持效益导向和相对竞争力导向，不断创新完善企业工资总额核定机制。在加大薪酬分配与效率、效益挂钩力度的基础上，强化对企业运营改善情况的考核激励，进一步加强各级企业与公司的战略协同，促进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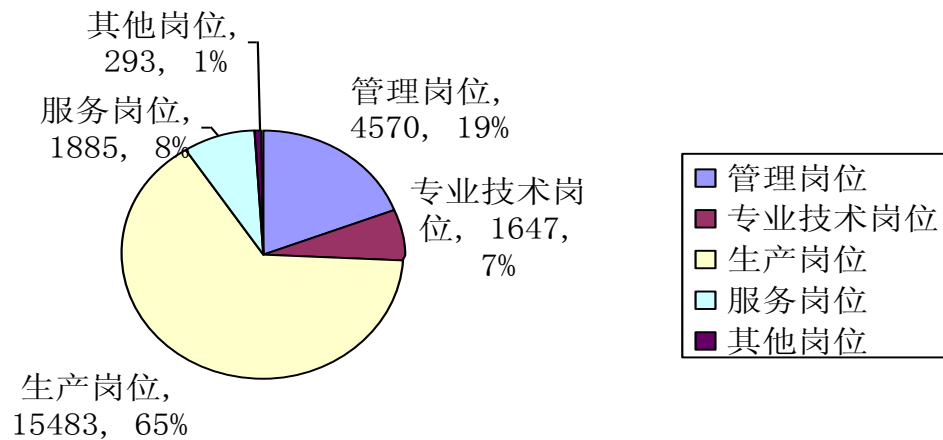
二是坚持业绩为导向，不断优化和完善企业内部薪酬分配机制，充分发挥薪酬分配的激励与约束作用。按照凝聚关键人才、稳定骨干队伍的原则，加大内部分配向生产一线及对企业价值创造做出突出贡献的关键人才倾斜的力度，引导企业合理拉开内部收入分配差距，调动企业员工的积极性。

三是依法为员工建立社会保险，及时缴纳社会保险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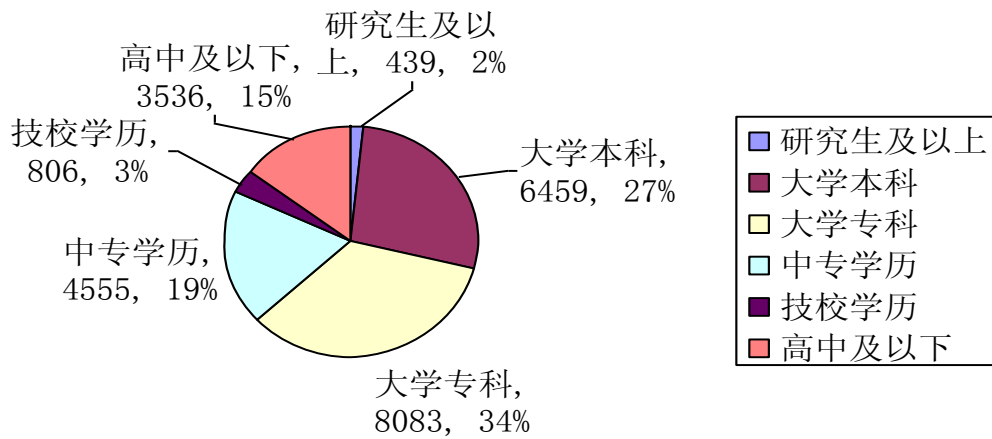
(三)培训计划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度开发培训工作计划，举办了燃料管理高级研修班、内部控制评价培训班等专题培训活动，参培人员达 1,100 余人次。各单位大力开展全员培训活动，累计举办各类专题培训班 764 期，组织各类技术比武、竞赛 383 项，员工参加培训达 77,277 人次，全员培训率完成 82%。

(四)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教育程度统计图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一贯重视公司治理，不断推进管理创新，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境内外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完善本公司的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努力实现本公司成长与股东利益的协调发展。自上市以来，本公司非常重视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规范运作，形成了一整套相互制衡、行之有效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有效保障股东利益，保障董事、监事行使权利。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等相关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为适应香港、上海两地上市规则变化的要求，本公司经股东大会批准设立了提名委员会并制定了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为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明确了董事的角色及责任，修订公司章程明确本公司的分红政策，公司章程的英文版本已相应备案。另外，本公司修订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按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的要求，加强投资者保护宣传工作，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沟通，强化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加强对持续关联交易的审核管理，确保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规范的进行并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的要求，本公司从独立性、“三会”运作、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管理、财务与会计、对外担保以及关联交易和资金占用等几个方面展开自身金融风险排查，确认本公司在防范金融风险方面的制度健全,执行到位,各项风险因素得到了较好控制。

根据中国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和保监会关于印发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通知的要求，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中旬，在自查、复审及现场抽查的基础上编制了《201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董事会审议后进行了公开披露。于二季度，按重要性原则减少合并评价要素，提高内控执行的刚性，更好的实现内控与实际业务的有效融合，四月份启动《内部控制评价手册》（第一版）修订工作，进一步提高本公司内控规范化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内幕信息在讨论、传递、审核、披露等环节规范、合法，保密工作严谨、得当，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交易获取非法收益从而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公司治理的主要方面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本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相关程序完全符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地行使自己的权利。本公司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严格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关联股东在表决时实行回避，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出现超越本公司股东大会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本公司经营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本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分开”。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本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特殊地位侵占和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

为。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本公司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其中 4 名为独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独立董事的人数占到董事会总人数的 1/3。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所有董事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责任、权利、义务，能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会议，对所议事项充分表达明确的意见，能根据全体股东的利益，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本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所有监事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责任、权利、义务，能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监事会会议，对所议事项充分表达明确的意见，能坚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了 3 次监事会。

5、本公司高级管理层工作勤勉、尽责，并定期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报告工作。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本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本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信息披露，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本公司通过接待股东来访、回答咨询等其他方式来增强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并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本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使所有股东都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于 2012 年获得由《投资者报》和香港管理专业协会联合举办的第一届“中国上市公司年报优秀奖”，

7、关于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将坚持严格规范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取消后将给本公司正常经营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的关联交易，继续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按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对于存在避免或者取消可能、且不会给本公司正常经营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采取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与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进行交易、争取单独与第三方签订协议并结算，降低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公司治理的完善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持续地改进和提高。本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积极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更新完善公司内部制度，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夯实管理基础，不断强化企业管理，通过完善法人治理、强化内部管理、推进信息化建设，来加强科学决策与内部控制，不断提高本公司规范运作和法人治理水平，促进本公司的平稳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如有差异，应当说明原因本公司的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1 年度	2012 年	1.《关于公司董事会就配发、发	所有 审	www.sse.com.cn	2012 年 6

股东大会	6 月 8 日	行及处置公司额外股份而行使“一般性授权”的议案》2.逐项审议及批准《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3.《关于本公司董事会报告书的议案》4.《关于本公司监事会报告书的议案》5.《关于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6.《关于本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7.《关于聘用本公司 2012 年度境内外会计师的议案》8.《关于聘用本公司 2012 年度内控审计师的议案》9.《关于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10.《关于为附属公司提供借款担保的议案》11.《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议 事 项 均 获 得 通过		月 11 日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 年 3 月 27 日	1.本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订立的《金融服务协议》2.成立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所 有 审 议 事 项 均 获 得 通过	www.sse.com.cn	2012 年 3 月 28 日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 年 12 月 28 日	1.本公司对现行《公司章程》的修改 2.《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关于购买(供应)煤炭、设备和服务框架协议》并批准该协议项下本公司与中国华电以下关联交易及其年度上限 3.选举及委任苟伟先生为本公司董事 4.以不低于人民币 13.6 亿元的价格挂牌出售本公司持有宁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66%的股权	所 有 审 议 事 项 均 获 得 通过	www.sse.com.cn	2012 年 12 月 29 日

本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6 月 8 日（星期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安宁北里 8 号泰山饭店举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0 人，代表本公司股份 4,338,687,975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 6,771,084,200 股的 64.08%。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本公司副董事长陈飞虎先生作为会议主席主持会议。本公司在任董事 12 人，出席会议 8 人；本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会议 2 人；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所有提案均获得通过。

本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星期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安宁北里 8 号泰山饭店举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0 人，代表本公司股份 4,127,001,155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 6,771,084,200 股的 60.950%。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本公司副董事长陈飞虎先生作为会议主席主持会议。本公司在任董事 12 人，出席会议 9 人；本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会议 2 人；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所有提案均获得通过。

本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 4 号华滨国际大酒店举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6 人，代表本公司股份 4,293,089,444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 7,731,084,200 股的 58.24%。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本公司副董事长陈飞虎先生作为会议主席主持会议。本公司在任董事 12 人，出席会议 6 人；本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会议 1 人；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所有提案均获得通过。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云公民	否	6	6	0	0	0	否	3
陈飞虎	否	6	6	0	0	0	否	3
陈殿禄	否	6	5	0	1	0	否	1
陈建华	否	6	6	0	0	0	否	3
王映黎	否	6	6	0	0	0	否	1
陈 斌	否	6	5	0	1	0	否	1
钟统林	否	6	6	0	0	0	否	3
苟 伟	否	0	0	0	0	0	否	1
褚 玉	否	6	5	0	1	0	否	1
王跃生	是	6	6	0	0	0	否	3
王纪新	是	6	6	0	0	0	否	2
宁继鸣	是	6	5	0	1	0	否	2
杨金观	是	6	6	0	0	0	否	3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未对本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一)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职责范围对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内部控制规范实施、聘请审计师等方面认真履职。在定期报告审核方面，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财务方面的专业职能，严审公司各期财务报表，在详细了解指标变动原因后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尤其在年报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秉承以往严谨细实的工作态度，积极与公司及会计师沟通，确保财务数据的准确性和会计政策采用的合理性。在关联交易管理方面，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对本公司关联交

易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确保各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在内控规范实施方面，作为本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的监督与指导机构，审计委员会定期听取本公司相关汇报，并指导本公司逐步优化适用于本公司实际的工作方法。

(二)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主要针对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事宜展开工作，对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专业背景、履职经历等进行审查，并向董事会出具明确意见，确保董事调整工作的顺利完成。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2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公司经理层的履职情况及年度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同时坚持效益与激励相挂钩的原则，指导本公司的薪酬考核与兑现工作。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2012 年，公司监事会本着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受损害的宗旨，持续围绕公司财务情况、利润分配、非公开发行 A 股、重大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多方面充分履行监督指导职责，并发表明确意见，未发现公司在上述方面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证独立性，能保持自主经营。

因股份化改造、行业特点、国家政策、收购兼并等原因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电为解决存在的同业竞争情况而做出承诺：1、中国华电确定本公司作为中国华电整合常规能源发电资产（不包括福建省内的常规能源资产或项目（含煤电和水电业务、资产及项目））的最终整合平台和发展常规能源发电业务的核心企业；2、对于中国华电拥有的非上市常规能源发电资产（不包括福建省内的常规能源资产或项目（含煤电和水电业务、资产及项目）），中国华电承诺用 5 年左右时间，将该等资产在符合上市条件时注入本公司，并给予本公司常规能源发电项目开发、收购的优先选择权，以支持本公司持续、稳定发展；3、中国华电将继续履行之前已作出的支持下属上市公司发展的各项承诺。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技能、知识水平及对事务投入程度，并参照本公司业绩与盈利状况、同业水平及市场环境对其进行考评。

(1)、2012 年度总经理年薪方案

为实现本公司 2012 年度发展战略目标提供必要保障，确保完成董事会的年度工作任务，结合本公司的实际，对总经理实行与本公司年度经营情况结合的年薪方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本公司的发展战略、企业外部环境变化、年度业绩完成情况、职工薪酬水平等因素，并参照同类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结合本公司的实际，遵循激励与约束相统一，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结合，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物质激励与精神激励相结合等原则来确定 2012 年本公司总经理的年薪方案，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2)、其它高级管理人员 2012 年度激励与考核办法

为实现本公司 2012 年度发展战略目标提供必要保障，确保完成董事会的年度工作任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的实际，参照总经理年薪方案，坚持以业绩为导向，按照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原则，制订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及董事会秘书等）2012 年度激励与考核办法，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 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本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本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要求对本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本公司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过程中未发现重大内部控制缺陷。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披露的《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二、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聘请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三、 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制定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年报信息责任追究做了具体规定，明确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措施。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及业绩预告更正等情况。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2、载有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4、在香港披露的年报。

董事长：云公民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7 日

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
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300435 号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300435 号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邹俊

中国 北京

张楠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重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102,559	2,482,816	747,136	421,704
应收票据	五、2	634,417	315,651	-	100
应收账款	五、3; 十、1	6,613,709	4,925,610	801,032	858,753
预付款项	五、5	928,111	965,444	148,651	167,407
其他应收款	五、4; 十、2	1,401,057	777,665	7,162,580	3,009,424
存货	五、6	3,383,132	2,777,508	295,418	434,782
应收股利		66,940	-	78,431	15,1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9	42,094	-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986,754	765,862	139,304	139,705
流动资产合计		17,158,773	13,010,556	9,372,552	5,046,98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8	38,958	39,506	-	-
长期应收款	五、9; 十、3	144,880	176,365	414,947	361,018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十、4	10,304,950	10,726,075	36,501,622	32,796,233
固定资产	五、11	106,881,257	89,252,428	8,070,992	8,022,590
在建工程	五、12	11,670,930	14,164,759	800,635	684,102
工程物资	五、13	13,631	160,856	-	-
工程及工程物资预付款		1,741,454	5,126,817	291,570	123,028
无形资产	五、14	13,427,253	13,287,396	123,309	131,512
商誉	五、15	873,186	790,157	12,111	12,1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363,770	444,48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1,952,107	1,366,952	385,174	604,2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412,376	135,535,795	46,600,360	42,734,847
资产总计		164,571,149	148,546,351	55,972,912	47,781,830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2012年	2011年 (重述)	2012年	2011年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0	19,491,832	26,719,139	9,190,790	13,756,302
应付票据	五、21	449,120	1,265,832	-	320,000
应付账款	五、22	8,844,820	5,418,714	253,778	104,873
预收款项	五、23	925,907	791,135	20,888	6,956
应付职工薪酬	五、24	109,538	116,262	23,340	19,898
应交税费	五、25	689,469	446,633	87,325	63,478
应付利息	五、26	602,853	421,332	350,931	173,984
应付股利		14,319	11,744	-	-
其他应付款	五、27	2,853,502	5,069,988	879,844	2,377,742
应付短期融资券	五、28	11,664,380	3,551,384	11,664,380	3,551,3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9	10,766,787	10,362,977	948,439	2,908,861
流动负债合计		56,412,527	54,175,140	23,419,715	23,283,4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0	64,173,923	61,734,471	4,729,414	4,915,216
应付债券	五、31	10,352,593	3,863,579	10,352,593	3,863,579
长期应付款	五、32	1,319,670	1,224,301	-	-
专项应付款		12,223	6,500	5,656	6,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2,652,423	2,376,916	46,121	46,7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3	2,002,894	1,523,562	21,314	22,187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513,726	70,729,329	15,155,098	8,854,273
负债合计		136,926,253	124,904,469	38,574,813	32,137,751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2012年	2011年 (重述)	2012年	2011年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4	7,371,084	6,771,084	7,371,084	6,771,084
资本公积	五、35	5,749,735	4,603,133	5,488,119	4,400,536
专项储备	五、36	40,876	3,268	408	-
盈余公积	五、37	1,554,113	1,547,510	1,554,113	1,547,510
未分配利润	五、38	4,586,124	3,175,032	2,984,375	2,924,9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301,932	16,100,027	17,398,099	15,644,079
少数股东权益		8,342,964	7,541,855	-	-
股东权益合计		27,644,896	23,641,882	17,398,099	15,644,07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4,571,149	148,546,351	55,972,912	47,781,830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公司盖章）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201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2012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收入	五、39；十、5	59,489,973	54,490,807	9,091,605	8,899,020
减：营业成本	五、39；十、5	49,968,358	49,464,893	7,920,299	8,375,1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40	268,459	209,380	61,299	45,309
管理费用	五、41	1,843,128	1,519,748	451,457	405,386
财务费用	五、42	6,222,704	4,925,259	1,756,714	1,342,264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五、44	224,807	(13,025)	35,083	(378)
加：投资收益	五、43；十、6	1,104,134	1,281,786	1,184,831	1,398,841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3,037	556,872	384,735	443,763
营业利润/(亏损)		2,066,651	(333,662)	51,584	130,11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5	756,519	531,000	15,405	10,295
减：营业外支出	五、46	207,863	20,550	1,630	1,3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543	3,137	599	-
利润总额		2,615,307	176,788	65,359	139,108
减：所得税费用	五、47	698,335	32,065	(670)	(455)
净利润		1,916,972	144,723	66,029	139,5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7,695	79,193	66,029	139,563
少数股东损益		499,277	65,530	-	-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五、48	0.201	0.012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五、48	0.201	0.012	不适用	不适用
加：其他综合收益	五、49	8,932	(8,112)	8,093	(5,045)
综合收益总额		1,925,904	136,611	74,122	134,5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6,753	71,201	74,122	134,5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9,151	65,410	-	-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公司盖章)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2012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117,499	62,747,252	10,588,185	10,109,6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56	15,022	53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1)	1,021,234	772,283	321,166	496,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150,089	63,534,557	10,909,404	10,606,6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665,045)	(50,336,509)	(7,493,539)	(8,422,8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02,545)	(2,535,822)	(713,194)	(627,9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20,899)	(2,242,952)	(549,958)	(399,9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2)	(2,178,995)	(1,686,632)	(870,192)	(389,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67,484)	(56,801,915)	(9,626,883)	(9,840,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1(1); 十、7	12,282,605	6,732,642	1,282,521	766,1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2,912	105,656	917,945	102,400
收到的供热管网接驳费及安装费		564,848	679,522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861	283,624	353,957	464,4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0,100	10,631	5,454	32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3)	202,142	166,218	66,180	73,1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9,863	1,245,651	1,343,536	640,2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76,889)	(12,410,920)	(894,545)	(602,1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315)	(497,023)	(7,511,887)	(1,653,399)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五、51(2)	(1,660,911)	(1,553,756)	(1,719,165)	(2,186,65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4)	(49,830)	(52,142)	(15)	(22,5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87,945)	(14,513,841)	(10,125,612)	(4,464,7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8,082)	(13,268,190)	(8,782,076)	(3,824,440)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1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2012 年	2011 年 (重述)	2012 年	2011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15,722	218,699	1,829,084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386,638	218,699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136,500	62,107,628	39,049,905	27,276,007
收回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502,938	120,844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5)	1,251,011	192,354	6,156	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76,106,171</u>	<u>62,639,525</u>	<u>40,885,145</u>	<u>27,280,007</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764,532)	(48,267,847)	(31,467,399)	(22,580,06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的现金		(6,882,785)	(5,695,380)	(1,571,604)	(1,347,5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股利、利润		(119,127)	(25,274)	-	-
存入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及其他受限货币资金		(247,888)	(383,701)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6)	(1,145,696)	(876,857)	(21,155)	(29,2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71,040,901)</u>	<u>(55,223,785)</u>	<u>(33,060,158)</u>	<u>(23,956,837)</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065,270</u>	<u>7,415,740</u>	<u>7,824,987</u>	<u>3,323,170</u>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1(1); 十、7	939,793	880,192	325,432	264,88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120,281</u>	<u>1,240,089</u>	<u>421,704</u>	<u>156,819</u>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u>3,060,074</u></u>	<u><u>2,120,281</u></u>	<u><u>747,136</u></u>	<u><u>421,704</u></u>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公司盖章）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2 年度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 公积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71,084	4,607,401	3,268	1,547,510	3,175,032	7,541,855	23,646,150	
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	(4,268)	-	-	-	-	(4,268)	
二、本年年初余额(重述)		6,771,084	4,603,133	3,268	1,547,510	3,175,032	7,541,855	23,641,8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净利润		-	-	-	-	1,417,695	499,277	1,916,972	
2.其他综合收益		-	9,058	-	-	-	(126)	8,932	
小计	五、35	-	9,058	-	-	1,417,695	499,151	1,925,904	
3.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600,000	1,229,084	-	-	-	-	1,829,084	
4.国家性资本投入	五、35	-	34,089	-	-	-	20,848	54,937	
5.处置联营公司		-	(171,319)	(11,338)	-	-	-	(182,657)	
6.少数股东注入子公司资本		-	-	-	-	-	386,638	386,638	
7.对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分配		-	-	-	-	-	(121,702)	(121,702)	
8.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免息借款 公允价值调整	五、35	-	35,181	-	-	-	5,438	40,619	
9.提取盈余公积	五、37	-	-	-	6,603	(6,603)	-	-	
10.本年提取专项储备	五、36	-	-	81,756	-	-	15,749	97,505	
11.本年使用专项储备		-	-	(32,810)	-	-	(5,023)	(37,833)	
12.其他	五、35	-	10,509	-	-	-	10	10,519	
四、本年年末余额		7,371,084	5,749,735	40,876	1,554,113	4,586,124	8,342,964	27,644,896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1 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71,084	4,512,428	-	1,533,554	3,109,795	5,660,337	21,587,198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	10,000	-	-	-	-	10,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重述）	6,771,084	4,522,428	-	1,533,554	3,109,795	5,660,337	21,597,1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净利润	-	-	-	-	79,193	65,530	144,723
2. 其他综合收益	-	(7,992)	-	-	-	(120)	(8,112)
小计	-	(7,992)	-	-	79,193	65,410	136,611
3. 收购子公司	-	-	-	-	-	1,354,518	1,354,518
4. 取得合营公司控制权	-	-	-	-	-	240,248	240,248
5. 处置子公司	-	-	-	-	-	(7,147)	(7,147)
6.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	(375)	-	-	-	(44,027)	(44,402)
7. 少数股东注入子公司资本	-	-	-	-	-	308,014	308,014
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	(14,268)	-	-	-	-	(14,268)
9. 本年提取专项储备	-	-	3,268	-	-	577	3,845
10. 提取盈余公积	-	-	-	13,956	(13,956)	-	-
11. 对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分配	-	-	-	-	-	(94,169)	(94,169)
12.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免息借款公允价值调整	-	39,833	-	-	-	9,537	49,370
13. 国家资本性投入	-	59,685	-	-	-	48,557	108,242
14. 其他	-	3,822	-	-	-	-	3,822
四、本年年末余额（重述）	6,771,084	4,603,133	3,268	1,547,510	3,175,032	7,541,855	23,641,882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公司盖章）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2 年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6,771,084	4,400,536	-	1,547,510	2,924,949	15,644,07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净亏损	-	-	-	-	66,029	66,029
2.其他综合收益	-	8,093	-	-	-	8,093
小计	-	8,093	-	-	66,029	74,122
3.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600,000	1,229,084	-	-	-	1,829,084
4.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4,268)	-	-	-	(4,268)
5.处置联营公司	-	(171,319)	(11,338)	-	-	(182,657)
6.提取盈余公积	-	-	-	6,603	(6,603)	-
7.本年提取专项储备	-	-	11,746	-	-	11,746
8.国家性资本投入	-	6,500	-	-	-	6,500
9.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免息 借款公允价值调整	-	9,027	-	-	-	9,027
10.其他	-	10,466	-	-	-	10,466
三、本年年末余额	7,371,084	5,488,119	408	1,554,113	2,984,375	17,398,099

项目	2011 年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6,771,084	4,393,875	1,533,554	2,799,342	15,497,85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净利润	-	-	-	139,563	139,563
2.其他综合收益	-	(5,045)	-	-	(5,045)
小计	-	(5,045)	-	139,563	134,518
3.提取盈余公积	-	-	13,956	(13,956)	-
4.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免息 借款公允价值调整	-	8,399	-	-	8,399
5.其他	-	3,307	-	-	3,307
三、本年年末余额	6,771,084	4,400,536	1,547,510	2,924,949	15,644,079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公司盖章)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1994年6月28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山东省济南市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现位于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2号。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中国华电”)。

本公司是经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4]76号文《关于设立山东国际电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3,825,056,200股,即人民币3,825,056,200元。同日,本公司的发起人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国际信托公司”)、山东鲁能开发总公司、中国电力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及枣庄市基本建设投资公司投入本公司有关两家位于中国山东省邹县及十里泉的发电厂的所有资产(土地除外)及负债,代价为将上述全部股本配发予有关的发起人。

本公司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于1998年12月15日以证监发[1998]317号文件批准发行境外股(H股),注册资本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因此增加至5,256,084,200股,其中内资股为3,825,056,200股,境外股(H股)为1,431,028,000股。本公司于1999年6月成功地将本公司的1,431,028,000股境外股(H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

根据股东大会于2003年6月24日通过的决议,本公司的名称由“山东国际电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改为“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3年11月1日取得了更新的企股鲁总字第00392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05年1月以证监发行字[2005]2号文批准发行765,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因此增加至人民币6,021,084,200元。新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包括196,000,000非流通企业法人股。其余的569,000,000A股于2005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挂牌上市。本公司于2005年5月11日取得了更新注册资本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根据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通过的决议，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云公民，并于 2008 年 7 月 7 日取得了更新的 37000040000127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700 号文《关于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本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28 日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的股份变更登记日（2006 年 7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流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3 股对价股份，共 170,700,000 股。截至 2009 年 8 月 6 日，原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原企业法人股已全部流通（共计 3,850,356,200 股）。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09]1071 号文批准于 2009 年 11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75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6,771,084,200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于 2009 年 12 月 1 日完成，其中 150,000,000 股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18 日取得了更新注册资本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2]263 号文批准于 2012 年 6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60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于 2012 年 7 月 4 日完成，其中 60,000,000 股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余 540,000,000 股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该公司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申请将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7,371,084,200 元，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本公司尚未取得更新注册资本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所有 A 股及 H 股在各重大方面均享有同等权利。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主要从事发电、供热、煤炭销售及其他相关业务，所发的电力主要输往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2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二、17）；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本集团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二、15）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二、12）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续）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集团持有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衍生工具属于此类。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将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续）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作为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资本公积，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二、20(4)）。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财务担保合同负债。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与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二、19）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2)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3) 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集团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的成交价、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报价和现金流量折现法等。本集团定期评估估值方法，并测试其有效性。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5)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d)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e)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等。

有关应收款项减值的方法参见附注二、10，其他金融资产的减值方法如下：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当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5)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6)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

10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燃煤、燃油、秸秆、物料、组件以及零件。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属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二、6 进行处理。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b)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附注二、12(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续）

-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本集团对于原以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持股比例下降后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剩余投资仍按照权益法核算。其中，由于被投资单位增发股份、本集团未同比例增资导致持股比例下降的，持股比例下降部分视同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按新的持股比例确认归属于本集团的被投资单位增发股份导致的净资产账面价值增加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对联营企业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本集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计入股东权益。

(c)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指本集团对被投资企业没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采用成本法对其他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集团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投资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各投资方一致同意；
- 如果各投资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则其是否必须在各投资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重大影响时，通常考虑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 是否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18。

对于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股权投资发生减值的，采用个别方式进行评估，该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的，两者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减值损失不能转回。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时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于处置时将出售股权相对应的原计入资本公积中的金额自资本公积转入当期损益。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电力、热力及其他经营活动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二、14 确定初始成本。本集团在固定资产报废时承担的与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等义务相关的支出，包括在有关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中。

当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确定时，本集团将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煤炭矿井开发成本确认为井巷资产的一部分。煤炭矿井开发成本包括露天矿剥采成本，当露天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剥采成本可产生未来的经济利益时，本集团将相应的剥采成本资本化计入井巷资产。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续）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井巷资产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本集团将其他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5	3-5	2.1-4.9
发电机组	5-20	3-5	4.8-19.4
其他	5-10	3-5	9.5-19.4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18。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参见附注二、25(2)所述的会计政策。

(5)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二、15）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8）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建工程的类别主要包括发电机组建设工程、房屋及建筑物建设工程以及环保、技术改造工程。

15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除上述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借款费用（续）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8）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采矿权依据可采储量按工作量法计提摊销，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u>项目</u>	<u>摊销年限（年）</u>
土地使用权	10-70
海域使用权	50
特许权资产	25
水电资源开发权	45
其他	5-10

特许权资产是本集团根据与各特许权授予方签署的风力发电场特许经营权协议所确认的无形资产。特许权资产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算，实际成本包括特许权建设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以及在特许权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特许权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于剩余特许期内摊销。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本集团内部研究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8）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8 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工程物资
- 工程及工程物资预付款
- 无形资产
- 对子公司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续）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9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20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电力收入

电力收入于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时确认。

(2) 热力收入

热力收入于热力供应至客户时确认。

(3) 煤炭销售收入

与煤炭销售相关的收入在商品所有权上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时予以确认。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收入（续）

(4)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存款的存放时间或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5) 股利收入

对于按成本法核算的非上市的证券投资的股利是于收取款项的权利确立时确认。对上市的证券投资（非合营或联营企业）的股利是于其股价除息时确认。

(6) 经核证碳减排量收入

本集团将风电场的发电项目按京都议定书向联合国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登记注册为清洁发展机制项目，并获取经核证签发的碳减排量资格认证。本集团出售由风力发电产生的经核证碳减排量，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核证减排量收入：

- 清洁发展机制项目已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批准并经联合国审核通过注册为清洁发展机制项目；
- 对方已承诺购买经核证碳减排量且价格已经协定；
- 已生产相关电力。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除因辞退福利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相应增加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

(1) 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企业年金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此外，本集团职工亦已参加了由中国华电管理的企業年金。上述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及企业年金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在按照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支付义务。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职工薪酬（续）

(2)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

本集团按照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规定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用于维持矿区生产、设备改造相关支出、煤炭生产、煤炭井巷建筑设施安全支出及环境治理等相关支出。本集团按规定在当期损益中计提上述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用于费用性支出时，按实际支出冲减专项储备；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4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所得税（续）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2)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融资租入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本集团将因融资租赁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融资租赁租入资产按附注二、13(2)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二、18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续）

(2)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续）

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资产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对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并按照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参见附注二、15）。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与融资租赁相关的长期应付款减去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差额，分别以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3) 形成融资租赁的售后租回交易

若售后租回交易形成融资租赁，对本集团而言，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报酬和风险并未转移。本集团将售后租回交易下资产的售价与资产出售时账面净值的差异予以递延，于“递延收益”或“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核算。本集团按资产的折旧进度分摊上述差异，并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

26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公司的母公司；
- (b) 本公司的子公司；
- (c)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集团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e) 与本集团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 (f)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g)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h)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k)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l)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 (m)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n)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o)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a)，(c)和(m)情形之一的企业；
- (p)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i)，(j)和(n)情形之一的个人；及
- (q) 由(i)，(j)，(n)和(p)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生产过程的性质；
-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除附注五、15 和九、2 载有关于商誉减值、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其它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1) 应收款项减值

如附注二、10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与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 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如附注二、18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可靠准确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3)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二、13 和 16 所述，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附注二、24 所述，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本集团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发电/热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等。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所得税费用。

(5)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如附注二、16 所述，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定期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	
- 售电及售煤	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 供热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1-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5%
企业所得税（注）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0-25%

注：

本集团除下表所列 15 家子公司/分公司享受税收优惠外，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本年适用的所得税率为 25%（2011 年：25%）。

三、 税项（续）

1 主要税种及税率（续）

注：（续）

本集团享受税收优惠的各子公司/分公司资料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灵武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四川华电杂谷脑水电开发有限责任 公司（“杂谷脑水电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理县星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星河水电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理县星河甘堡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甘堡水电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华电莱州风电有限公司（“莱州 风电公司”）	12.5%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华电国际宁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宁东分公司（“宁东分公司”） 一期	7.5%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宁东分公司二期	-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宁东分公司三期及四期	-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华电国际宁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月亮山分公司（“月亮山 分公司”）一期及二期	-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四川凉山水洛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水洛河公司”）	-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华电内蒙古开鲁风电有限公司 （“开鲁风电公司”）	-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河北华电沽源风电有限公司 （“沽源风电公司”）	-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华电宁夏宁东尚德太阳能发电有限 公司（“宁东尚德公司”）	-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华电科左中旗风电有限公司 （“科左中旗风电公司”）	-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四川华电泸定水电有限公司 （“泸定水电公司”）	-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华电莱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莱州风力公司”）	-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河北华电康保风电有限公司 （“康保风电公司”）	-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河北华电蔚州风电有限公司 （“蔚州风电公司”）	-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三、 税项（续）

1 主要税种及税率（续）

注：（续）

-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2 年 4 月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 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的企业, 经企业申请, 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 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此外, 西部地区电力企业原西部大开发政策下享受的“两免三减半”优惠如未到期可以继续享受至期满为止。根据上述公告, 灵武公司、杂谷脑水电公司、星河水电公司、甘堡水电公司、宁东分公司、水洛河公司和泸定公司于 2012 年取得当地税务局正式批复可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其中水洛河公司继续享受原西部大开发政策下批复的“两免三减半”优惠, 本年按免税执行。宁东分公司和泸定公司除西部大开发优惠外还额外享受国家重点扶持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优惠 (见注 2)。
- (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企业从事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 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相关子公司所得税减免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免征年度	减半征收年度	批复机构
莱州风电公司	2008-2010	2011-2013	山东省莱州市国家税务局
宁东分公司一期	2008-2010	2011-2013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宁东分公司二期	2010-2012	2013-2015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开鲁风电公司	2010-2012	2013-2015	内蒙古自治区开鲁县国家税务局
沽源风电公司	2010-2012	2013-2015	河北省沽源县国家税务局
宁东尚德公司	2010-2012	2013-2015	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市国家税务局
科左中旗风电公司	2011-2013	2014-2016	内蒙古自治区科尔沁左翼中旗国家税务局
泸定水电公司	2011-2013	2014-2016	四川省泸定县国家税务局
莱州风力公司	2012-2014	2015-2017	山东省莱州市国家税务局
康保风电公司	2012-2014	2015-2017	河北省康保县国家税务局
蔚州风电公司	2012-2014	2015-2017	河北省蔚县国家税务局
宁东分公司三期及四期	2012-2014	2015-2017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月亮山分公司三期及四期	2012-2014	2015-2017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重要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投资或其他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 1	法人代表	组织 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和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年末实际	持股	表决权	是否	年末少数	本年少数股东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比例	比例	合并报表	股东权益	权益中用于冲减
								(%)	(%)		人民币千元	少数股东损益 的金额 人民币千元
灵武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灵武市	王文琦	77492869-7	发电及售电	1,300,000	1,332,655	65	65	是	546,245	-
泸定水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甘孜 藏族 自治州 泸定县	罗小黔	78911707-X	发电及售电	1,366,090	1,366,090	100	100	是	-	-
华电宿州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宿州生物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宿州市	张代新	66293432-0	发电及售电	52,480	43,680	78	78	是	(6,293)	9,549
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 （“物资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市	邢世邦	75919979-9	物资采购	50,000	38,648	100	100	是	-	-
华电青岛热力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市	刘克军	77025937-7	供热	30,000	16,500	55	55	是	123,422	5,837
华电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市	谢云	76000563-X	建设项目管理	50,000	50,336	100	100	是	-	-
华电国际山东信息管理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市	苟伟	78849619-4	网络信息系统 建设及维护	3,000	3,000	100	100	是	-	-
华电国际宁夏新能源发电 有限公司（“新能源 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银川市	季军	05460010-8	发电及售电	330,000	330,000	100	100	是	-	-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邹县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邹城市	白桦	66930776-8	发电及售电	3,000,000	2,070,000	69	69	是	1,118,269	-
莱州风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莱州市	董凤亮	67452399-1	发电及售电	146,060	80,333	55	55	是	75,280	-
开鲁风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通辽市	谢伟	67438152-4	发电及售电	797,128	797,128	100	100	是	-	-
华电漯河发电有限公司 （“漯河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漯河市	王凤蛟	68076402-X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502,000	475,300	75	75	是	(22,279)	10,762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重要子公司情况（续）

(1) 通过设立、投资或其他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 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和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年末实际 出资额 人民币千元	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 合并报表	年末少数 股东权益 人民币千元	本年少数股东 权益中用于冲减 少数股东损益 的金额 人民币千元
滕州新源热力有限公司 （“滕州热力公司”） （注2）	有限责任公司	滕州市	葛丽君	68170352-8	供热	30,000	-	65.28	70	是	4,938	2,439
山西茂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茂华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市	柳现坤	68806562-9	煤炭销售及煤 炭电力热力产 业投资管理	1,547,000	1,547,000	100	100	是	-	-
沽源风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张家口市	康金柱	67418073-0	发电及售电	386,100	386,100	100	100	是	-	-
科左中旗风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科左中旗	谢伟	69590532-3	发电及售电	80,000	80,000	100	100	是	-	-
华电渠东发电有限公司 （“渠东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新乡市	邢世邦	69599741-6	发电及售电	562,000	371,740	90	90	是	53,529	-
新乡华电热力有限公司 （“新乡热力公司”） （注3）	有限责任公司	新乡市	郑刚	56249931-7	供热	24,570	-	90	100	是	2,462	-
宁东尚德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灵武市	季军	69432340-1	发电及售电	38,000	22,800	60	60	是	14,824	588
康保风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张家口市	彭国泉	55043453-2	发电及售电	80,000	80,000	100	100	是	-	-
安徽华电六安电厂有限公司 （“六安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六安市	邢世邦	55019512-1	发电及售电 （在建）	522,000	159,180	95	95	是	5,467	247
华电邹城热力有限公司 （“邹城热力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邹城市	李京修	55994359-5	供热	80,000	56,000	70	70	是	22,697	1,315
汕头华电发电有限公司 （“汕头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汕头市	尹正军	56084427-9	发电及售电 （在建）	30,000	300,900	51	51	是	14,700	-
华电莱州发电有限公司 （“莱州发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莱州市	邢世邦	55992021-1	发电及售电	1,246,670	1,080,000	86.63	86.63	是	180,251	-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重要子公司情况（续）

(1) 通过设立、投资或其他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 1	法人代表	组织 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和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年末实际	持股	表决权	是否 合并报表	年末少数	本年少数股东
						人民币千元	出资额	比例	比例		股东权益	权益中用于冲减
							人民币千元	(%)	(%)		人民币千元	少数股东损益 的金额
广东华电韶关热电有限公司 （“韶关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雄市	尹正军	56450155-6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在建）	30,000	30,000	100	100	是	-	-
蔚州风电公司（注 4）	有限责任公司	蔚县	王力	56618950-0	发电及售电	120,000	-	100	100	是	-	-
潍坊泰和热力有限公司 （“泰和热力公司”） （注 5）	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市	熊卓远	57547412-7	供热	50,000	-	36	80	是	10,012	-
华电莱州港务有限公司 （“莱州港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莱州市	白桦	57046634-7	建设、经营码头 项目（在建）	215,130	139,833	65	65	是	75,112	1
莱州风力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莱州市	董凤亮	57547126-8	发电及售电	91,914	91,914	100	100	是	-	-
安徽文汇新产品推广有限公司 （“文汇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市	彭国泉	55630753-4	新产品研发、 推广及销售 （在建）	50,000	283,315	51	51	是	272,428	-
安徽华麟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华麟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市	彭国泉	57443853-8	煤炭资源投资 （在建）	50,000	25,500	51	51	是	24,500	-
四川活兴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活兴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罗小黔	78911593-9	电力及电力设备 产品	263,750	894,420	100	100	是	-	-
四川协兴投资有限公司 （“协兴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罗小黔	78814754-1	电站项目投资 及咨询	300,000	933,930	100	100	是	-	-
水洛河公司（注 6）	有限责任公司	西昌市	罗小黔	78470603-5	水力发电及售电	400,000	-	57	57	是	962,139	97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重要子公司情况（续）

(1) 通过设立、投资或其他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 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和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年末实际	持股	表决权	是否	年末少数	本年少数股东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比例	比例	合并报表	股东权益	权益中用于冲减
		注 1						(%)	(%)		人民币千元	少数股东损益 的金额 人民币千元
天津华电福源热电有限公司 （“福源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邢世邦	58978921-8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100,000	60,000	98	98	是	-	-
宁夏银灵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银灵煤炭运销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银川市	刘建怀	59622111-0	煤炭批发经营	10,000	10,000	100	100	是	-	-
重庆明阳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明阳煤炭销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奉节县	王富楼	59670778-6	煤炭储备及 矿产品销售	10,000	7,000	70	70	是	3,004	-
山西朔州平鲁区茂华白芦煤业 有限公司（“白芦煤业公司”） （注 7）	有限责任公司	朔州市	杨智	05628626-3	资源整合技改及扩 建服务	20,000	-	100	100	是	-	-
杭州华电下沙热电有限公司 （“下沙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市	邢世邦	59955524-7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288,000	89,600	56	56	是	70,400	-
华电浙江龙游热电有限公司 （“龙游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龙游县	谢云	05281573-8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 及售热（在建）	50,000	50,000	100	100	是	-	-
杭州华电江东热电有限公司 （“江东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市	王锡南	05672105-0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 及售热（在建）	600,000	84,000	70	70	是	36,000	-

注 1： 本公司所有子公司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注 2： 滕州热力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华电滕州新源热电有限公司（“滕州热电公司”）的子公司，滕州热电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70%， 本年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21,000,000 元。

注 3： 新乡热力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渠东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年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24,570,000 元。

注 4： 蔚州风电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河北华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华瑞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年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 元。

注 5： 泰和热力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华电潍坊发电有限公司（“潍坊公司”）的子公司， 潍坊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80%， 本年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40,000,000 元。

注 6： 水洛河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活兴公司与协兴公司的子公司， 活兴公司与协兴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57%， 本年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276,354,600 元。

注 7： 白芦煤业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茂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年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20,000,000 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重要子公司情况（续）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 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和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年末实际	持股	表决权	是否	年末少数	本年少数股东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比例	比例	合并报表	股东权益	权益中用于冲减
		注 1						(%)	(%)		人民币千元	少数股东损益
											人民币千元	的金额
四川广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广安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安市	钟统林	28956243-3	发电及售电	1,785,860	1,267,577	80	80	是	519,881	-
华电新乡发电有限公司 （“新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新乡市	王凤蛟	75388082-3	发电及售电	69,000	835,686	90	90	是	(54,227)	-
安徽华电宿州发电有限公司 （“宿州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宿州市	徐旭	75299721-0	发电及售电	854,912	829,267	97	97	是	26,689	-
安徽华电芜湖发电有限公司 （“芜湖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市	徐旭	76277372-0	发电及售电	1,000,000	644,046	65	65	是	431,269	-
杭州华电半山发电有限公司 （“半山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市	苟伟	14304951-4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880,762	642,724	64	64	是	433,319	-
河北华电混合蓄能水电有限 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鹿泉市	康金柱	77770333-8	发电及售电	10,000	15,682	100	100	是	-	-
河北华电石家庄热电有限 公司（“石家庄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市	王文琦	71318764-5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789,740	908,511	82	82	是	151,873	-
河北华电石家庄裕华热电 有限公司（“裕华热电 公司”）（注 8）	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市	王文琦	79138065-1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500,000	-	89.2	100	是	36,448	-
河北华电石家庄鹿华热电 有限公司（“鹿华热电 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市	邢世邦	67468690-X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440,000	391,475	90	90	是	45,166	-
华电朔州热电有限公司 （“朔州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朔州市	邢世邦	67448145-3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在建）	40,000	40,000	100	100	是	-	-

注 8： 裕华热电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石家庄热电公司的子公司，石家庄热电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60%，同时裕华热电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河北华峰投资有限公司（“华峰投资公司”）的联营企业，华峰投资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40%。石家庄热电公司和华峰投资公司的本年末实际出资额分别为人民币 300,000,000 元和人民币 200,000,000 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重要子公司情况（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 1	法人代表	组织 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和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年末实际 出资额 人民币千元	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 合并报 表	年末少数 股东权益 人民币千元	本年少数股东 权益中用于冲减 少数股东损益 的金额 人民币千元
华电青岛发电有限公司 （“青岛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市	白桦	16358000-3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700,000	345,668	55	55	是	795,531	-
潍坊公司（注 9）	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市	白桦	16542339-4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1,250,000	823,483	45	45	是	1,101,431	-
华电淄博热电有限公司 （“淄博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淄博市	邢世邦	73470473-6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574,800	574,800	100	100	是	-	-
华电章丘发电有限公司 （“章丘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章丘市	白桦	70592974-1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750,000	617,077	87.50	87.50	是	8,898	-
滕州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滕州市	白桦	16991985-6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474,172	424,400	93.26	93.26	是	8,136	-
杂谷脑水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理县	罗小黔	75472823-3	发电及售电	200,000	788,362	64	64	是	202,312	29,660
华瑞集团公司（注 10）	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市	苟伟	75243920-0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938,000	1,366,895	100	100	是	-	-
华峰投资公司（注 10）	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市	王力	75026749-2	能源项目投资	977,300	-	100	100	是	-	-
河北峰源实业有限公司 （“峰源公司”）（注 10）	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市	王力	73024734-7	煤炭化工产品 销售	502,000	-	100	100	是	-	-
山西朔州平鲁区茂华东易 煤业有限公司（“东易煤业 公司”）（注 11）	有限责任公司	朔州市	刁友锋	X0243004-7	资源整合技改 及扩建服务	12,180	-	70	70	是	162,884	-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重要子公司情况（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 1	法人代表	组织 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和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年末实际 出资额 人民币千元	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 合并报表	年末少数 股东权益 人民币千元	本年少数股东 权益中用于冲减 少数股东损益 的金额 人民币千元
山西朔州平鲁区茂华万通源煤业有限公司（“万通源煤业公司”）（注 11）	有限责任公司	朔州市	刁友锋	11147348-4	资源整合技改及扩建服务	10,000	-	70	70	是	170,585	-
山东百年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百年电力公司”）（注 12）	股份有限公司	龙口市	白桦	16942322-8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488,000	2,120,369	84.31	84.31	是	363,338	-
韶关市坪石发电厂有限公司（B 厂）（“坪石发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乐昌市	马瑞东	61745169-6	发电及售电	989,000	784,706	100	100	是	-	-
石家庄华电供热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供热集团”）（注 13）	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市	康金柱	71836417-X	供热	332,370	237,374	100	100	是	-	-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中宁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宁县	季军	73597054-2	发电及售电	285,600	142,800	50	50	是	264,498	-
内蒙古阿拉善盟顺舸矿业集团顺舸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顺舸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阿拉善盟	杨少国	75256317-2	矿井技改； 矿山器材销售	30,000	672,078	100	100	是	-	-
内蒙古浩源煤炭有限公司（“浩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彭国泉	66409258-5	煤矿机械设备及 配件销售	3,000	691,777	85	85	是	122,821	3,226
深圳市环宇星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环宇星河公司”）（注 14）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何永胜	69713558-8	电力产业的 投资及管理	20,000	483,164	100	100	是	-	-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重要子公司情况（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 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和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年末实际	持股	表决权	是否	年末少数	本年少数股东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比例	比例	合并报表	股东权益	权益中用于冲减
		注 1						(%)	(%)		人民币千元	少数股东损益
											人民币千元	的金额
星河水电公司（注 14）	有限责任公司	理县	罗小黔	77580354-6	发电及售电	50,000	-	100	100	是	-	-
甘堡水电公司（注 14）	有限责任公司	理县	罗小黔	77580353-8	发电及售电	50,000	-	100	100	是	-	-

注 9: 本公司对潍坊公司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虽不足半数，但根据潍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在其董事会中占多数席位，能够决定潍坊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此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因此，本公司管理层判断本公司能够控制潍坊公司，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 10: 本公司的子公司华瑞集团公司包括华峰投资公司、峰源公司、河北华瑞马头热电有限公司（“马头热电公司”）、石家庄光华热电有限公司（“光华热电公司”）、邯郸市万兴热电有限公司（“万兴热电公司”）及蔚州风电公司六家子公司。华瑞集团公司对华峰投资公司、峰源公司、马头热电公司、光华热电公司和万兴热电公司本年末实际出资额分别为人民币 919,987,912 元、人民币 171,146,267 元、人民币 5,140,800 元、人民币 50,300,000 元和人民币 5,734,000 元。蔚州风电公司为收购华瑞集团公司后成立的子公司，参见附注四、1（1）。

注 11: 东易煤业公司和万通源煤业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茂华公司的子公司。本年末实际出资额分别为人民币 397,600,000 元和人民币 362,600,000 元。

注 12: 本公司的子公司百年电力公司包括青岛沽河发电有限公司、龙口东宜风电有限公司及蓬莱东海热电有限公司三家公司，百年电力公司对上述三家公司本年末实际出资额分别为人民币 6,000,000 元、人民币 6,000,000 元和人民币 51,120,000 元。

注 13: 本公司的子公司石家庄供热集团包括石家庄华电裕华供热有限公司（“裕华供热公司”）、石家庄华电鹿华供热有限公司、石家庄裕西供热有限公司（“裕西供热公司”）、石家庄北城供热有限公司（“北城供热公司”）及石家庄时光供热有限公司。石家庄供热集团对上述供热企业本年末实际出资额分别为人民币 136,787,500 元、人民币 79,461,746 元、人民币 13,100,000 元、人民币 31,900,000 元和人民币 688,000 元。

注 14: 星河水电公司和甘堡水电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环宇星河公司的子公司，环宇星河公司对星河水电公司和甘堡水电公司本年末实际出资额均为人民币 50,000,000 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 2 本公司本年无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 3 本公司本年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参见附注四、4。
- 4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和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附注	2012年 12月31日 净资产 人民币千元	2012年 净利润/（亏损） 人民币千元
朔州热电公司	注 1	40,000	-
环宇星河公司	注 2	419,908	25,928
银灵煤炭运销公司	注 3	12,086	2,086
明阳煤炭销售公司	注 3	10,013	13
福源热电公司	注 3	60,025	25
下沙热电公司	注 3	160,001	1
龙游热电公司	注 3	50,000	-
江东热电公司	注 3	120,000	-
白芦煤业公司	注 3	20,399	(4,700)
新能源公司	注 4	404,973	32,947

注 1： 朔州热电公司为本公司本年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四、1(2)和四、5。

注 2： 环宇星河公司为本公司本年从第三方新收购的子公司，其本年净利润为其自购买日至本年年末合并财务报表的净利润。星河水电公司和甘堡水电公司为环宇星河公司的子公司，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四、1(3)和附注四、6。

注 3： 所述七家公司为本公司本年新设立的子公司，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四、1(1)。

注 4： 新能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成立，本公司原子公司华电宁夏宁东风电有限公司（“宁东风电公司”）、华电宁夏六盘山风电有限公司（“六盘山风电公司”）及华电宁夏月亮山风电有限公司（“月亮山风电公司”）于本年注销后转为新能源公司的分公司。

(2) 本公司本年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5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收购朔州热电公司

本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向华电山西能源有限公司（“华电山西能源”）支付现金人民币 1,427 万元作为对价拟向其收购朔州热电公司 100% 的权益，上述股权转让于合并日 2012 年 1 月 1 日完成。由于华电山西能源是中国华电的全资子公司，朔州热电公司于收购前后均受中国华电最终控制，因此上述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朔州热电公司是在山西省朔州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建设、经营发电厂和其他与发电相关的产业。于合并日，朔州热电公司尚处于火力发电厂建设初期，未开展经营活动。由于上述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因此本公司前期合并财务报表已作出重述，朔州热电公司资产及负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均按历史成本列示。

朔州热电公司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千元
货币资金	8,556
应收款项	187
固定资产	521
在建工程	172,1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
应付款项	(171,462)
净资产	<u>10,000</u>

2012 年 3 月，本公司成立朔州热电分公司并将朔州热电公司账面资产及负债全部转入朔州热电分公司。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朔州热电公司正在办理工商注销手续。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6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收购环宇星河公司

本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8 日与深圳市知聚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深圳市威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支付现金人民币 4.83 亿元作为合并成本购买了环宇星河公司 100% 的权益。上述股权交割于购买日 2012 年 5 月 28 日完成，本公司由此取得对环宇星河公司的控制权。

环宇星河公司是于 2009 年 11 月 20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电力产业的投资及管理。于购买日，环宇星河公司持有星河电力公司和甘堡电力公司各 100% 的权益，本公司因收购环宇星河公司而取得对星河水电公司和甘堡水电公司的控股权。星河水电公司和甘堡水电公司均为 2005 年 5 月于四川省阿坝州理县杂谷脑镇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水力发电及电力销售。

环宇星河公司合并层面财务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自购买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的收入 人民币千元	自购买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的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自购买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的经营活动 净现金流 人民币千元
环宇星河公司	58,010	25,928	29,817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6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1) 收购环宇星河公司（续）

环宇星河公司合并层面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情况如下：

项目	购买日 (2012年5月28日)		2011年 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货币资金	287	287	1,479
应收款项	600	600	159,909
存货	2,217	2,217	828
其他流动资产	192	192	996
固定资产	209,528	590,707	213,195
无形资产	32,189	22,699	32,100
应付款项	(129,367)	(129,945)	(291,2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92,777)	-
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 和负债	<u>115,646</u>	<u>393,980</u>	<u>117,242</u>
加：商誉		<u>89,184</u>	
收购对价		<u>483,164</u>	

上述可辨认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根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但同类或类似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参照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对同类或类似资产也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则聘请资产评估专家采用估值技术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并参考评估报告确定其公允价值。上述可辨认负债按照应付金额或应付金额的现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重述）		
	外币金额 千元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千元	外币金额 千元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千元
现金：						
人民币			1,488			1,95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3,057,446			2,178,621
美元	2,014	6.2855	12,659	681	6.3009	4,291
港币	5	0.8109	4	5	0.8107	4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28			414
银行承兑汇票及 其他保证金：						
人民币			30,834			297,535
合计			<u>3,102,559</u>			<u>2,482,816</u>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中受限货币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1,651,000元（2011年：人民币65,000,000元），主要为冻结银行存款及煤矿企业转产发展基金专户存款。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银行承兑汇票	599,417	308,651
商业承兑汇票	35,000	7,000
	<u>634,417</u>	<u>315,651</u>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本集团应收票据年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票据。

(2)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用于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2011年：人民币7,000,000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 应收票据（续）

- (2) 年末，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终止确认 金额 人民币千元	与终止确认 相关的损失 人民币千元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及背书	1,206,877	3,576

- (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其中金额最大的前五名票据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人民币千元
1. 中国银行宁夏分行青铜峡支行	2012 年 9 月 27 日	2013 年 3 月 27 日	10,000
2. 中国银行宁夏分行青铜峡支行	2012 年 9 月 27 日	2013 年 3 月 27 日	10,000
3. 中国农业银行银川金凤区支行	2012 年 9 月 3 日	2013 年 3 月 3 日	10,000
4. 中国农业银行银川金凤区支行	2012 年 9 月 3 日	2013 年 3 月 3 日	10,000
5. 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	2012 年 10 月 26 日	2013 年 4 月 26 日	10,000
合计			50,000

3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类别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1. 应收售电款	6,147,944	4,654,117
2. 应收售热款	267,754	216,456
3. 应收售煤款	221,240	61,787
小计	6,636,938	4,932,360
减：坏账准备	23,229	6,750
合计	6,613,709	4,925,61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2 年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6,449,998	4,821,139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69,894	100,219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7,046	-
3 年以上	-	11,002
小计	6,636,938	4,932,360
减：坏账准备	23,229	6,750
合计	6,613,709	4,925,610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附注	2012 年				2011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6,282,844	94.66	19,239	0.31	4,608,558	93.44	-	-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4)	354,094	5.34	3,990	1.13	323,802	6.56	6,750	2.08
合计		6,636,938	100.00	23,229	0.35	4,932,360	100.00	6,750	0.14

本集团并无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4) 年末单项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	
应收售热款	19,239	19,239	100	长账龄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5) 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人民币千元	坏账准备 人民币千元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售热款	820	820	100	长账龄
应收售煤款	3,170	3,170	100	长账龄
合计	3,990	3,990	100	

(6) 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情况

以下为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全额收回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确定原坏账准备 的依据	收回前累计已计 提坏账准备金额 人民币千元	收回金额 人民币千元
应收售电款	长账龄	6,361	6,361
应收售热款	长账龄	289	289
合计		6,650	6,650

(7) 本年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人民币千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1.山东电力集团公司	非关联方	2,539,700	一年以内（注）	38.27
2.宁夏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812,761	一年以内（注）	12.25
3.四川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757,207	一年以内	11.41
4.河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392,351	一年以内	5.91
5.内蒙古蒙东电网公司	非关联方	350,687	一年以内（注）	5.28
合计		4,852,706		73.12

注：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应收宁夏电力公司及应收内蒙古蒙东电网公司账龄一年以上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2,788,000 元、人民币 37,092,000 元及人民币 82,538,000 元，全部为应收新能源电价补贴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9) 本集团应收账款年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1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	终止确认 金额 人民币千元	与终止确认 相关的损失 人民币千元
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	990,947	828

(11) 本年本集团没有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无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及负债。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
1 年以内（含 1 年）	1,172,565	553,139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86,303	113,571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7,305	65,073
3 年以上	77,191	49,108
小计	1,543,364	780,891
减：坏账准备	142,307	3,226
合计	1,401,057	777,665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2 年				2011 年（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									
收款	1,480,091	95.90	140,066	9.46	716,123	91.71	2,266	0.32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63,273	4.10	2,241	3.54	64,768	8.29	960	1.48	
合计	<u>1,543,364</u>	<u>100.00</u>	<u>142,307</u>	<u>9.22</u>	<u>780,891</u>	<u>100.00</u>	<u>3,226</u>	<u>0.41</u>	

本集团并无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3) 年末单项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	
应收 CDM 款项	84,614	84,614	100	可回收性低
代垫款项	45,267	45,267	100	长账龄
应收工程款	8,387	8,387	100	长账龄
其他	1,798	1,798	100	长账龄
	<u>140,066</u>	<u>140,066</u>		

(4) 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情况

以下为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但在本年全额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金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技术服务费	长账龄	<u>20</u>	<u>20</u>

(5) 本年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6)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人民币千元		(%)
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6,915	1 年以内	52.93
2. 朔州同煤万通源二铺煤炭运销 有限公司（“二铺煤炭运销”）	关联方	84,900	1 年以内 及 1-2 年	5.50
3. 河北国际商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5,000	1 年以内	3.56
4. 临汾市长发煤焦实业有限公司 （“临汾长发公司”）	关联方	53,388	1-6 年	3.46
5. Camco Carbon Limited	非关联方	47,050	1-2 年	3.05
合计		<u>1,057,253</u>		<u>68.50</u>

(7)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8) 本年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9) 本年本集团没有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无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及负债。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重述)
预付燃料款	717,998	827,966
预付材料款	210,113	137,478
合计	<u>928,111</u>	<u>965,44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 预付款项（续）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2 年		2011 年（重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1 年以内（含 1 年）	861,107	92.78	924,176	95.73
1 至 2 年（含 2 年）	62,201	6.70	36,634	3.79
2 至 3 年（含 3 年）	1,206	0.13	3,860	0.40
3 年以上	3,597	0.39	774	0.08
合计	928,111	100.00	965,444	100.00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除预付燃煤采购款外无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

(3) 本集团预付款项年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6 存货

(1) 存货分类及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燃煤、秸秆及燃气	2,012,683	38,091,777	(37,529,266)	2,575,194
燃油	129,696	186,447	(196,310)	119,833
物料、组件及零件	709,931	7,952,226	(7,899,208)	762,949
小计	2,852,310	46,230,450	(45,624,784)	3,457,976
减：存货跌价准备	74,802	342	(300)	74,844
合计	2,777,508	46,230,108	(45,624,484)	3,383,132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物料、组件及零件	74,802	342	(300)	-	74,844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待抵扣增值税及预付其他税项	986,754	764,266
其他	-	1,596
小计	986,754	765,862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u>986,754</u>	<u>765,862</u>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本集团持有的 7,886,010 股交通银行流通股股票。2011 年末本集团持有的 ST 园城流通股股票已于本年度以人民币 6,787,000 元处置。本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参见附注九、3。

9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应收长期借款	54,268	66,365
应收委托贷款	20,000	20,000
融资租赁（售后租回）保证金	112,706	90,000
小计	186,974	176,365
减：坏账准备	-	-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2,094	-
合计	<u>144,880</u>	<u>176,365</u>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长期借款余额为本公司的子公司石家庄西郊供热有限公司（“西郊供热公司”）应收第三方河北新资源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借款本息人民币 54,268,238 元（2011 年：人民币 66,364,738 元），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计息。上述款项中人民币 22,094,000 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剩余款项将于 2015 年之前到期。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9 长期应收款（续）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委托贷款余额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中宁公司应收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宁夏发电集团”）的委托借款本金人民币 20,000,000 元，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息。上述款项将全部于一年内到期。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融资租赁（售后租回）保证金为开鲁风电公司、漯河公司、坪石发电公司及沽源风电公司就融资租赁（售后租回）安排支付的保证金款项。上述款项将于 2014 年至 2016 年期间于融资租赁期结束时抵减租金。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9,984,055	10,428,371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320,895	297,704
小计	10,304,950	10,726,075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10,304,950	10,726,07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增减变动 人民币千元	按权益法核算调整数		本年 现金红利 人民币千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
				投资收益/ (亏损) 人民币千元	应占合营/ 联营企业 资本公积变动 人民币千元				
宁夏发电集团（注 2） 华电置业有限公司 （“华电置业”）（注 1）	630,000	1,055,192	(1,068,059)	(3,918)	16,785	-	-	-	-
四川泸州川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泸州公司”）	290,000	282,446	-	(156)	-	-	282,290	16.57	16.57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华电煤业”）（注 1）	344,000	64,064	-	(64,064)	-	-	-	40	40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华电财务”）（注 1）	465,214	1,332,052	-	132,451	1,196	-	1,465,699	12.56	12.72
华电金沙江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金沙江水电”）	861,095	1,066,622	-	147,875	8,923	(102,886)	1,120,534	15.91	16.46
衡水恒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衡水恒兴”）	74,990	46,990	28,000	-	-	-	74,990	20	20
河北建投蔚州风能有限公司 （“蔚州风能”）	189,604	180,860	-	20,454	-	(6,747)	194,567	30	30
邢台国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邢台国泰”）	165,819	177,862	-	24,683	-	(11,342)	191,203	44.08	44.08
河北西柏坡第二发电有限责任 公司（“河北西柏坡”）	208,842	180,837	-	10,628	-	-	191,465	35	35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东 胜热电”）	435,996	438,987	-	50,595	-	(36,330)	453,252	35	35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东 胜热电”）	112,812	147,527	-	39,487	-	(32,635)	154,379	20	20
国电怀安热电有限公司 （“怀安热电”）	143,682	198,210	-	27,267	-	-	225,477	35	35
鄂托克前旗长城煤矿有限责任 公司（“长城煤矿”）	452,612	526,679	-	112,322	-	-	639,001	35	3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续）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增减变动 人民币千元	按权益法核算调整数		本年 现金红利 人民币千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
				投资收益/ (亏损) 人民币千元	应占合营/ 联营企业 资本公积变动 人民币千元				
内蒙古福城矿业有限公司 （“福城矿业”）	498,042	605,997	-	51,232	-	-	657,229	35	35
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宁东铁路公司”）（注 1）	300,000	345,546	-	31,097	4,316	-	380,959	8.49	8.49
鄂托克前旗权辉商贸有限公司（“权 辉商贸”）	938,834	938,834	-	-	-	-	938,834	35	35
鄂托克前旗百汇商贸有限公司（“百 汇商贸”）	569,724	569,724	-	-	-	-	569,724	35	35
鄂托克前旗正泰商贸有限公司（“正 泰商贸”）	644,885	644,885	-	-	-	-	644,885	35	35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 （“银星煤业”）	678,000	600,000	78,000	-	-	-	678,000	50	40
四川华蓥山龙滩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龙滩煤电公司”）	64,910	70,175	-	54,756	20,874	-	145,805	36	45
邹城鲁南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邹城鲁南”）（注 3）	1,733	2,131	(2,131)	-	-	-	-	-	-
河北建投任丘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任丘热电”）（注 5）	69,540	58,712	(50,537)	(8,175)	-	-	-	17.44	17.44
四川巴郎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巴郎河水电”）	142,782	149,748	-	(2,680)	-	-	147,068	20	20
四川中兴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中兴电力”）（注 4）	11,175	13,175	(8,561)	(4,614)	-	-	-	-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续）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按权益法核算调整数		本年现金红利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投资收益/（亏损）	应占合营/联营企业资本公积变动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	(%)
二铺煤炭运销	111,100	111,100	4,900	-	-	-	116,000	49	49
理塘县河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理塘水电”）（注 5）	16,854	16,854	(16,854)	-	-	-	-	5.50	5.50
大唐乡城唐电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乡城水电”）	303,661	213,326	90,335	-	-	-	303,661	49	49
大唐得荣唐电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得荣水电”）	49,028	19,628	29,400	-	-	-	49,028	49	49
其他	362,381	370,208	(4,000)	(6,203)	-	-	360,005		
合计	9,137,315	10,428,371	(919,507)	613,037	52,094	(189,940)	9,984,055		

注 1： 本公司对华电煤业、中国华电财务、宁东铁路公司及华电置业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虽不足 20%，但根据上述四家联营企业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在其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具有参与决策的权利。因此，本公司管理层判断本公司能够对华电煤业、中国华电财务、宁东铁路公司及华电置业施加重大影响，将其纳入本公司联营企业范围。

注 2： 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参考资产评估报告以人民币 1,361,525,400 元向第三方出售本公司的联营公司宁夏发电集团 23.66% 的股权。上述股权交割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于交割日本公司对宁夏发电集团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68,059,000 元。此外，由于以前年度宁夏发电集团其他权益变动华电国际累计享有资本公积金额共计人民币 182,657,200 元。因此，本公司因上述股权转让共计确认处置收益人民币 476,123,600 元。

注 3： 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参考资产评估报告以人民币 2,016,400 元向第三方出售本公司的联营公司邹城鲁南 40% 的股权，上述股权交割于 2012 年 3 月 7 日完成。

注 4： 本公司子公司协兴公司及活兴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0 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参考资产评估报告以人民币 10,986,000 元向第三方出售联营公司中兴电力 32% 的股权。上述股权交割于 2012 年 9 月 24 日完成。

注 5： 2012 年 8 月，因其他股东增资，本公司对任丘热电的持股比例由 40% 下降至 17.44%，对理塘水电的持股比例由 20% 下降至 5.5%，本集团判断对任丘热电和理塘水电不再具有重大影响，自 2012 年 9 月起将上述投资转为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法核算。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续）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本年 现金红利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	(%)	人民币千元
成本法							
山东鲁能菏泽煤电开发有限公司（“鲁能菏泽公司”）	103,609	103,609	-	103,609	12.27	12.27	-
任丘热电	69,540	-	50,537	50,537	17.44	17.44	-
山西省煤炭运销集团晋中南铁路煤炭销售 有限公司（“晋中南煤炭公司”）（注1）	39,200	39,200	(39,200)	-	-	-	3,754
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大渡河水电公司”）	23,500	23,500	-	23,500	5	5	-
四川华蓥山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	20,000	2	2	-
河北邯鄲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72,289	72,289	-	72,289	16	16	-
理塘水电	16,854	-	16,854	16,854	5.50	5.50	-
四川巴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9,945	29,945	-	29,945	10	10	550
潍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潍坊创投”）（注2）	5,000	5,000	(5,000)	-	-	-	-
其他	4,161	4,161	-	4,161			1,225
合计	<u>384,098</u>	<u>297,704</u>	<u>23,191</u>	<u>320,895</u>			<u>5,529</u>

注1： 本公司于2012年3月19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参考资产评估报告以人民币39,317,600元向第三方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的晋中南煤炭公司14%的股权。

注2： 本公司于2012年2月3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参考资产评估报告以人民币5,000,000元向第三方出售本公司所持有的潍坊创投9.769%的股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重要联营企业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年末 资产总额 人民币千元	年末 净资产总额 人民币千元	本年营业 收入总额 人民币千元
华电置业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市	曹荫昌	77545281-1	房地产开发	1,747,500	4,062,538	2,234,872	413,182
泸州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泸州市	郭勇	76728573-4	发电及售电	860,000	4,084,256	265,573	1,859,133
华电煤业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市	丁焕德	71093361-4	煤炭采购服务	3,657,143	42,621,795	15,662,462	16,705,872
中国华电财务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市	陈宇	11778303-7	为中国华电下属各单位提供财务服务	5,000,000	30,377,316	6,807,017	1,477,903
衡水恒兴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衡水市	王津生	74341504-7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475,000	1,362,665	591,880	1,267,460
蔚州风能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张家口市	曹欣	79842721-3	发电及售电	364,000	1,651,117	421,583	185,691
邢台国泰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邢台市	王津生	75244165-0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400,000	1,506,649	457,242	1,306,807
河北西柏坡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石家庄市	王永忠	75243698-2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880,000	3,677,935	1,112,018	2,424,649
东胜热电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鄂尔多斯市	缪军	78300656-3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500,000	3,400,520	762,168	1,015,321
怀安热电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张家口市	李恩仪	78981246-X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514,800	2,109,475	573,851	1,254,080
长城煤矿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	刘笃鸿	77221211-8	煤矿机械设备及配件销售	23,077	1,846,682	1,336,344	1,212,527
福城矿业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	刘富道	78707803-8	矿石、钢材销售	150,000	3,263,020	1,668,692	1,384,724
银星煤业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川市	黄金海	67040432-X	煤矿筹建	611,000	1,476,886	611,000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重要联营企业信息（续）

被投资 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 代码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年末 资产总额 人民币千元	年末 净资产总额 人民币千元	本年营业 收入总额 人民币千元
宁东铁路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川市	鲍金全	69432300-6	铁路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	3,533,368	5,092,564	4,257,297	873,754
权辉商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	范西龙	78300453-3	建材五金、农畜产品和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在建）	5,000	3,509,937	2,682,383	-
百汇商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	范西龙	78300454-1	建材五金、农畜产品和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在建）	5,000	2,023,094	1,627,783	-
正泰商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	王涛	76106842-1	五金、日用品和农畜产品的批发零售（在建）	6,770	1,843,883	1,842,529	-
金沙江水电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成都市	杨清廷	78911988-4	发电及售电（在建）	92,552	2,206,922	374,952	-
龙滩煤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广安市	高正强	74692267-7	煤炭开采及销售	36,000	842,456	253,263	478,453
二铺煤炭运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朔州市	张其文	57108816-5	煤矿筹建	10,000	183,990	20,000	-
巴郎河水电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甘孜藏族自治州	孙云	77984224-3	水利发电及售电	120,000	1,551,611	532,258	129,216
乡城水电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甘孜藏族自治州	王琳瑞	66955585-X	水利发电及售电（在建）	160,000	2,965,229	584,608	-
得荣水电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甘孜藏族自治州	王琳瑞	69695905-9	水利发电及售电（在建）	100,000	506,226	100,000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 建筑物	发电机组	井巷资产	其他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原值					
年初余额（重述）	35,690,502	86,813,667	385,355	2,023,482	124,913,006
在建工程转入	7,222,386	15,401,713	426,117	584,879	23,635,095
购买子公司增加	144,420	444,301	-	1,986	590,707
售后租回净增加	-	(792,642)	-	-	(792,642)
本年其他增加	-	18,282	87,172	63,294	168,748
本年减少	(3,321)	(336,583)	-	(26,636)	(366,540)
年末余额	43,053,987	101,548,738	898,644	2,647,005	148,148,374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重述）	(7,517,757)	(26,985,417)	-	(1,157,404)	(35,660,578)
本年计提	(1,328,309)	(4,527,602)	(5,005)	(188,786)	(6,049,702)
售后租回转出	-	331,942	-	-	331,942
本年其他减少	2,313	95,177	-	24,295	121,785
年末余额	(8,843,753)	(31,085,900)	(5,005)	(1,321,895)	(41,256,553)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
本年计提	-	(10,564)	-	-	(10,564)
年末余额	-	(10,564)	-	-	(10,564)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34,210,234	70,452,274	893,639	1,325,110	106,881,257
年初余额（重述）	28,172,745	59,828,250	385,355	866,078	89,252,428

(a) 折旧年限变更

为积极落实国家“节能减排”和“上大压小”政策，本集团对所属小火电机组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了重新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自 2012 年 7 月 1 日起缩短了部分小火电机组的预计使用寿命。该等小火电机组预计关停后于 2013 年或 2014 年处置。

上述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变更对 2012 年和未来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费用有如下影响：

项目	2012	2013	2014	往后年度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折旧费用的 增加/（减少）	135,240	99,503	(10,246)	(224,497)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1 固定资产（续）

(1) 固定资产情况（续）

(b)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应国家“上大压小”政策的要求，本集团于 2012 年关停本公司部分发电机组。本集团判断这些资产所在的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因此于 2012 年末对其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商誉分别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0,564,000 元和人民币 6,155,000 元。本集团基于该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估计可回收金额。

(c)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有权受限而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五、19。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融资租赁（售后租回）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发电机组	<u>1,056,792</u>	<u>(52,997)</u>	<u>1,003,795</u>	<u>405,609</u>	<u>(6,425)</u>	<u>399,184</u>

(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5)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部分固定资产的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固定资产。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 在建工程

(1)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 账面价值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年末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年末 账面净值	工程投 入占预 算比例	年末余额中 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本年 利息资本化 金额	资金来源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重述)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2)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泸定水电公司一期发电机组	8,782,228	2,293,997	1,457,328	(3,733,130)	18,195	-	18,195	84	-	70,633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莱州发电公司一期机组	7,420,000	1,383,971	5,237,820	(6,496,489)	125,302	-	125,302	89	-	238,458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水洛河公司其他前期水电站	12,413,778	320,070	79,420	-	399,490	-	399,490	3	41	41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水洛河公司宁朗水电站	1,012,320	925,946	171,056	(348,034)	748,968	-	748,968	108	129,932	44,191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水洛河公司撒多水电站	1,796,800	743,895	333,868	-	1,077,763	-	1,077,763	60	87,715	51,317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半山公司热电联产项目	3,798,480	69,793	1,779,458	(1,032,172)	817,079	-	817,079	49	54,060	50,896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杂谷脑水电公司狮子坪水电项目	3,082,000	222,148	436,201	-	658,349	-	658,349	129	43,751	16,766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渠东公司热电项目	2,843,720	1,247,592	983,780	(1,520,754)	710,618	-	710,618	78	104,346	90,006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淄博热电公司二期工程	2,689,000	876,295	1,187,002	(1,610,480)	452,817	-	452,817	74	91,694	102,869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六安公司一期项目	2,612,000	165,699	175,903	-	341,602	-	341,602	13	18,190	15,762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茂华公司煤矿项目	1,734,316	678,252	1,210,009	(1,166,649)	721,612	-	721,612	109	73,449	84,963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沽源风电公司二期项目	927,320	134,762	462,219	(596,981)	-	-	-	64	-	19,952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新能源公司宁东分公司 三四期项目	965,000	237,642	355,601	(593,243)	-	-	-	61	-	22,954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蔚州风电公司甄家湾及黄花梁 风电场	752,130	116,080	513,888	(629,968)	-	-	-	84	-	20,135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新能源公司月亮山分公司 一二期项目	960,000	118,283	441,453	(559,736)	-	-	-	58	-	7,909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康保风电公司一期项目	381,090	118,504	184,772	(303,276)	-	-	-	80	-	1,579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莱州风力公司金城风电一期项目	453,076	-	328,978	(328,978)	-	-	-	73	-	713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脱硫、技改工程及其他		4,511,830	5,854,996	(4,715,205)	5,651,621	(52,486)	5,599,135	-	334,339	140,792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u>14,164,759</u>	<u>21,193,752</u>	<u>(23,635,095)</u>	<u>11,723,416</u>	<u>(52,486)</u>	<u>11,670,930</u>	-	<u>937,517</u>	<u>979,936</u>	

注 1：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有权受限而用于抵押的在建工程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五、19。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 在建工程（续）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千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千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滕州公司三期项目前期工程	-	20,940	-	20,940
洛阳核电项目前期工程	-	17,242	-	17,242
淄博热电公司高青基建工程	-	11,885	-	11,885
天津大港三期项目前期工程	-	2,419	-	2,419
	-	52,486	-	52,486

本集团判断上述前期项目取得相关核准的可能性较低，因此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3 工程物资

项目	年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因收购而	本年增加 人民币千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千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增加 人民币千元			
工程物资	160,856	-	2,036,725	(2,183,950)	13,631

14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及 海域使用权	采矿权及 探矿权	特许权资产	水电资源 开发权	其他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原值						
年初余额	2,374,650	7,102,785	2,946,886	1,382,954	33,575	13,840,850
本年增加	319,687	-	-	-	6,195	325,882
购买子公司增加	22,699	-	-	-	-	22,699
年末余额	2,717,036	7,102,785	2,946,886	1,382,954	39,770	14,189,431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328,825)	(5,849)	(206,985)	-	(11,795)	(553,454)
本年摊销	(49,308)	(34,690)	(119,846)	-	(4,880)	(208,724)
年末余额	(378,133)	(40,539)	(326,831)	-	(16,675)	(762,178)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2,338,903	7,062,246	2,620,055	1,382,954	23,095	13,427,253
年初余额	2,045,825	7,096,936	2,739,901	1,382,954	21,780	13,287,396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4 无形资产（续）

本集团土地使用权主要通过购买方式取得。本集团海域使用权是莱州港务公司及莱州发电公司通过支付现金从山东省人民政府及国家海洋局取得的烟台莱州港区通用泊位工程项目海域使用权。海域使用权用海期限为自海域使用权登记之日起 50 年。

采矿权是指在依法取得的采矿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内，开采矿产资源和获得所开采的矿产品的权利。探矿权是指在依法取得的勘查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内勘查矿产资源的权利，在完成探矿权的精查报告并向国土资源厅备案后，可申请将探矿权转为采矿权。探矿权转为采矿权后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计入资产负债表内，依据可采储量按工作量法计提摊销。

特许权资产是本公司的子公司开鲁风电公司和沽源风电公司根据特许权合同安排确认的无形资产。特许权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于剩余特许期内按直线法摊销。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根据售后租回交易安排以融资租赁形式持有的特许权资产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299,002,000 元（2011 年：人民币 315,927,000 元）。

水电资源开发权是本公司 2011 年收购水洛河公司而取得的其所拥有的开发水电资源的权利。水洛河公司前期水电站均已通过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流域开发批复及开展水电站前期工作的批复。水电资源开发权于相关前期水电站水电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于水电站运营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有权受限而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五、19。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土地使用权人民币 459,077,000 元（2011 年：人民币 459,077,000 元），主要为没有使用年限的行政划拨土地使用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本集团本年无需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5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计提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莱城发电厂	注	12,111	-	-	-	12,111
淄博热电公司	注	4,555	-	-	-	4,555
潍坊公司	注	20,845	-	-	-	20,845
杂谷脑水电公司	注	16,011	-	-	-	16,011
华瑞集团公司	注	53,769	-	-	(6,155)	47,614
百年电力公司	注	342,490	-	-	-	342,490
坪石发电公司	注	340,376	-	-	-	340,376
星河水电公司	注	-	37,419	-	-	37,419
甘堡水电公司	注	-	51,765	-	-	51,765
合计		<u>790,157</u>	<u>89,184</u>	<u>-</u>	<u>(6,155)</u>	<u>873,186</u>

注：本集团的商誉主要为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的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如附注五、11(1)所述，本集团于2012年12月31日就华瑞集团公司分摊至子公司光华热电的商誉人民币6,155,000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此外，本集团于2012年12月31日对其他商誉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本集团无需就商誉进一步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将商誉分配至根据不同经营地区确定的资产组中。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本集团根据对不同电厂机组不超过5年的预测（“预测期”）和8.00%的税前折现率预计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管理层预期资产组超过预测期后的现金流量与预测期最后一期的现金流量相近。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结果并没有导致确认减值损失。

用于减值测试的其他重要假设包括预计的电价、各电厂所在区域的电力需求状况以及煤炭采购价格。管理层根据每个资产组过去的经营状况及其对未来市场的预期来确定这些重要假设，但预计上述假设可能会发生改变。管理层认为如果重要假设发生负面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个别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存货跌价准备和坏账准备	245,214	49,748	107,028	26,757
未实际支付的职工薪酬	32,851	8,106	31,356	7,839
税务亏损	1,741,085	435,272	2,648,172	662,043
公允价值调整	(6,818,278)	(1,680,299)	(6,669,722)	(1,642,834)
固定资产折旧	(4,480,388)	(1,119,977)	(3,973,351)	(993,587)
其他	73,982	18,497	29,400	7,350
合计	<u>(9,205,534)</u>	<u>(2,288,653)</u>	<u>(7,827,117)</u>	<u>(1,932,432)</u>
互抵金额		<u>300,472</u>		<u>387,598</u>
于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 互抵后的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3,770		444,4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u>(2,652,423)</u>		<u>(2,376,916)</u>
合计		<u>(2,288,653)</u>		<u>(1,932,432)</u>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本年变动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年初余额	计入 资本公积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购买 子公司增加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存货跌价准备和坏账准备	26,757	-	22,991	-	49,748
未实际支付的职工薪酬	7,839	-	267	-	8,106
税务亏损	662,043	-	(226,771)	-	435,272
公允价值调整	(1,642,834)	(3)	55,315	(92,777)	(1,680,299)
固定资产折旧	(993,587)	-	(126,390)	-	(1,119,977)
其他	7,350	-	11,147	-	18,497
合计	<u>(1,932,432)</u>	<u>(3)</u>	<u>(263,441)</u>	<u>(92,777)</u>	<u>(2,288,653)</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可抵扣亏损	5,542,876	4,640,00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年份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2012 年	-	20,391
2013 年	1,753,986	1,426,541
2014 年	61,344	23,923
2015 年	760,705	1,153,805
2016 年	2,073,814	2,015,346
2017 年	893,027	-
合计	5,542,876	4,640,006

(4) 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与子公司的未分配利润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为人民币 3,956,112,000 元（2011 年：人民币 2,557,685,000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公司取得的子公司分红收入无需缴纳所得税。由于本公司能够控制这些子公司的股利政策，且本公司在可预见的期间内无处置子公司的计划，故未就上述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2年	2011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重述)
预付投资款	436,854	589,985
待抵扣增值税及预付其他税项	865,054	776,967
未实现售后租回递延差异	454,199	-
预付探矿权收购款	196,000	-
	<u>1,952,107</u>	<u>1,366,952</u>

预付投资款为根据投资协议预付的收购款，本集团正在根据有关规定推进相关协议的执行。

待抵扣增值税及预付其他税项主要是购买固定资产所产生的增值税进项税款，以后可抵减增值税销项税额。

未实现售后租回递延差异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坪石发电公司本年进行融资租赁（售后租回）交易时相关资产售价与资产于出售日账面净值的差异。上述差异按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并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

18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附注	年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本年计提 人民币千元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转回 人民币千元	转销 人民币千元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五、3	6,750	23,129	(6,650)	-	23,229
其他应收款	五、4	3,226	139,101	(20)	-	142,307
存货跌价准备	五、6(2)	74,802	342	(300)	-	74,844
商誉	五、15	-	6,155	-	-	6,155
固定资产	五、11	-	10,564	-	-	10,564
在建工程	五、12	-	52,486	-	-	52,486
合计		<u>84,778</u>	<u>231,777</u>	<u>(6,970)</u>	<u>-</u>	<u>309,585</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9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附注	年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千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千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用于担保的资产					
- 货币资金	五、1	297,535	236,237	(502,938)	30,834
- 应收票据	五、2	7,000	-	(7,000)	-
- 应收账款	五、3	1,520,593	2,207,353	(2,844,969)	882,977
- 存货		53,250	-	(53,250)	-
- 固定资产	五、11	104,422	348,034	(5,930)	446,526
- 在建工程	五、12	1,669,841	527,198	(348,034)	1,849,005
- 无形资产	五、14	157,683	258,458	(3,541)	412,600
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货币资金	五、1	-	11,651	-	11,651
合计		<u>3,810,324</u>	<u>3,588,931</u>	<u>(3,765,662)</u>	<u>3,633,593</u>

本集团年末用于担保的应收账款为短期借款质押的应收电费。本集团年末用于担保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为长期借款抵押的厂房设备、水电在建项目、土地使用权及采矿权。

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信用借款	18,666,190	25,225,731
质押借款	675,642	1,407,413
抵押借款	150,000	66,000
保证借款	-	19,995
合计	<u>19,491,832</u>	<u>26,719,139</u>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票据

种类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银行承兑汇票	393,120	860,832
商业承兑汇票	56,000	55,000
国内信用证代付款	-	350,000
	449,120	1,265,832

上述金额均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

2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
应付燃料款	1,400,002	1,363,230
应付工程、设备及材料款	7,352,022	3,999,492
应付修理费	84,318	49,559
其他	8,478	6,433
合计	8,844,820	5,418,714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本年本集团应付账款中无外币余额（2011 年：无）。

(2) 本集团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3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预收售热款	798,721	664,339
预收售煤款	63,424	65,756
其他	63,762	61,040
合计	925,907	791,135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

(2) 本集团预收款项年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24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重述)	本年增加 人民币千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千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935	1,713,554	1,713,554	8,935
职工福利费	-	186,605	186,605	-
社会保险费				
其中：1.医疗保险费	37,677	197,775	205,161	30,291
2.基本养老保险费	6,938	449,761	447,640	9,059
3.失业保险费	3,240	40,091	40,859	2,472
4.工伤保险费	714	8,882	8,196	1,400
5.生育保险费	425	10,691	10,599	517
6.年金缴费	1,115	95,847	96,962	-
住房公积金	8,434	393,402	394,807	7,029
辞退福利	8,825	-	2,784	6,04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569	70,158	66,290	43,437
其他	390	31,589	31,622	357
合计	116,262	3,198,355	3,205,079	109,538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中国华电管理的企业年金。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5 应交税费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
增值税	330,276	210,249
企业所得税	231,025	126,072
个人所得税	23,482	21,199
教育费附加	19,356	16,0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741	16,452
土地使用税	21,227	21,072
房产税	17,564	20,429
其他	21,798	15,131
合计	689,469	446,633

26 应付利息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应付借款利息	282,139	304,887
应付债券利息	320,714	116,445
合计	602,853	421,332

27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
应付中国华电	1,060	83,145
应付其他关联方账款	302,878	249,630
应付非关联方账款	2,549,564	4,737,213
合计	2,853,502	5,069,988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7 其他应付款（续）

- (2) 除应付中国华电的款项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 (3)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除应付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应付股权对价款外，本集团无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 (4) 应付非关联方账款主要为应付工程质量保证金、押金、应付股权对价款及小容量指标转让款。

28 应付短期融资券

项目	年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千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千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短期融资券	3,551,384	11,814,696	(3,701,700)	11,664,38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8 应付短期融资券（续）

(1) 应付短期融资券基本情况分析如下：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 元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天数	票面利率 (%)	发行金额 人民币 千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 千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 千元	折价摊销 人民币 千元	本年 应计利息 人民币 千元	本年 已付利息 人民币 千元	本年 已付本金 人民币 千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 千元
2011年第一期 短期融资券	100	2011年 8月11日	366	5.60	2,000,000	2,038,557	-	4,896	68,547	(112,000)	(2,000,000)	-
2011年第二期 短期融资券	100	2011年 10月20日	366	5.98	1,500,000	1,512,827	-	4,819	72,054	(89,700)	(1,500,000)	-
2012年第一期 短期融资券	100	2012年 2月10日	366	4.68	1,500,000	-	1,494,000	5,295	61,952	-	-	1,561,247
2012年第一期 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2年 6月19日	270	3.15	3,500,000	-	3,489,500	7,583	58,901	-	-	3,555,984
2012年第二期短 期融资券	100	2012年 9月12日	366	4.22	2,000,000	-	1,992,000	2,411	25,436	-	-	2,019,847
2012年第三期短 期融资券	100	2012年 12月13日	366	4.65	1,500,000	-	1,494,000	296	3,440	-	-	1,497,736
2012年第二期超 短期融资券	100	2012年 9月19日	270	4.15	3,000,000	-	2,991,000	3,433	35,133	-	-	3,029,566
合计						<u>3,551,384</u>	<u>11,460,500</u>	<u>28,733</u>	<u>325,463</u>	<u>(201,700)</u>	<u>(3,500,000)</u>	<u>11,664,380</u>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付短期融资券账面价值中包含应付利息金额为人民币184,862,000元（2011年：人民币61,099,000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附注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	9,647,074	8,589,34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五、31	-	1,499,05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3)	311,480	143,119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应付款	(4)	808,233	131,462
合计		<u>10,766,787</u>	<u>10,362,977</u>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含外币借款余额为 28,236,385 美元和 2,392,202 欧元（2011 年：1,522,114 美元和 2,390,202 欧元），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中含外币借款余额为 116,586,210 美元（2011 年：8,665,429 美元），美元和欧元折算汇率分别为 6.2855 和 8.3176（2011 年：6.3009 和 8.1625）。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质押借款	1,175,094	938,575
抵押借款	133,560	124,560
保证借款	126,955	117,301
信用借款	8,211,465	7,408,908
合计	<u>9,647,074</u>	<u>8,589,344</u>

上述质押借款是用应收电费收益权质押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上述抵押借款是用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抵押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续）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续）

(a)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2012 年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学院路支行	2010 年 5 月 12 日	2013 年 5 月 10 日	人民币	5.99	420,000	400,000
2.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李沧第一支行	2009 年 1 月 14 日	2013 年 7 月 23 日	人民币	5.18	280,000	-
3.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 12 月 9 日	2013 年 12 月 26 日	人民币	5.90	202,000	-
4.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泉城支行	2010 年 12 月 3 日	2013 年 12 月 2 日	人民币	5.54	200,000	-
5.国际信托公司	2011 年 10 月 20 日	2013 年 10 月 9 日	人民币	6.70	198,000	2,000
合计					<u>1,300,000</u>	<u>402,000</u>

(b)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包含应付融资租赁款净额人民币 311,480,000 元（即总额人民币 323,419,000 元扣减未确认融资费用人民币 11,939,000 元后的净额）。

(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应付款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应付款包含本集团作为银行借款担保方而承担的清偿债务本金的应付款项人民币 732,803,000 元（2011 年：人民币 54,600,000 元）、应付集中供热工程款人民币 20,000,000 元（2011 年：人民币 76,862,000 元）以及应付采矿权价款人民币 55,430,000 元（2011 年：人民币零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0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信用借款	52,983,816	49,892,848
质押借款	13,656,303	12,984,450
抵押借款	3,427,350	3,284,216
由非关联方企业提供担保的借款	550,880	444,706
由中国华电提供担保的借款	3,202,648	1,711,804
由中国华电财务提供担保的借款	-	2,000,000
由山东电力集团公司提供担保的借款	-	5,79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647,074	8,589,344
合计	<u>64,173,923</u>	<u>61,734,471</u>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不含一年内到期）中含外币借款余额为 70,632,094 美元和 23,407,040 欧元（2011 年：31,276,793 美元和 21,157,613 欧元），折算汇率分别为 6.2855 和 8.3176（2011 年：6.3009 和 8.1625）。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1.银团（注 1）	2005 年 12 月 26 日	2025 年 12 月 26 日	人民币	5.90	2,980,000	3,040,000
2.银团（注 2）	2006 年 6 月 28 日	2022 年 6 月 18 日	人民币	6.12	1,900,000	2,100,000
3.银团（注 3）	2007 年 6 月 27 日	2022 年 6 月 26 日	人民币	6.55	1,755,600	1,880,160
4.泰康资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2012 年 9 月 6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人民币	5.86	1,500,000	-
5.平安资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2011 年 6 月 1 日	2021 年 3 月 20 日	人民币	6.06	1,080,000	1,080,000
合计					<u>9,215,600</u>	<u>8,100,16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0 长期借款（续）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续）

注 1： 上述银团包括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开发西区支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芷泉支行及中国华电财务。

注 2： 上述银团包括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及中国华电财务。

注 3： 上述银团包括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行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31 应付债券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中期票据	5,362,631	6,489,962	(1,500,000)	10,352,593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499,052	948	(1,500,000)	-
	<u>3,863,579</u>	<u>6,489,014</u>	<u>-</u>	<u>10,352,593</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1 应付债券（续）

应付债券基本情况分析如下：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元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票面利率 (%)	发行金额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千元	折价摊销 人民币千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千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2009年第一期 中期票据	100	2009年3月17日	2009年3月18日至 2012年3月18日	3.38	1,500,000	1,499,052	-	948	(1,500,000)	-
2009年第二期 中期票据	100	2009年3月25日	2009年3月26日至 2014年3月26日	3.96	1,500,000	1,489,957	-	4,510	-	1,494,467
2010年第一期 中期票据	100	2010年8月30日	2010年8月31日至 2015年8月31日	3.78	2,400,000	2,373,622	-	7,215	-	2,380,837
2012年第一期 中期票据	100	2012年5月22日	2012年5月23日至 2017年5月23日	4.72	1,500,000	-	1,477,500	2,748	-	1,480,248
2012年私募债券	100	2012年3月13日	2012年3月14日至 2015年3月14日	5.02	5,000,000	-	4,985,000	12,041	-	4,997,041
合计						<u>5,362,631</u>	<u>6,462,500</u>	<u>27,462</u>	<u>(1,500,000)</u>	<u>10,352,593</u>

上述债券为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2 长期应付款

项目	附注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应付采矿权价款	(1)	595,804	-
应付清偿债务款项	(2)	732,803	784,673
应付集中供热工程款	(2)	58,511	83,912
应付融资租赁款	(3)	956,265	630,297
应付探矿权诚意金		96,000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19,713	274,581
合计		1,319,670	1,224,301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应付款中（不含一年内到期）无外币余额（2011 年：115,867,987 美元）。

(1) 应付采矿权价款

应付采矿权价款为本公司子公司茂华公司就其所属煤矿应向国土资源局支付的资源价款，根据相关协议人民币 55,430,000 元应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2) 应付清偿债务款项及应付集中供热工程款

根据相关协议，应付清偿债务款全部需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清偿，应付集中供热工程款中人民币 20,000,000 元需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归还。

(3) 应付融资租赁款

本集团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以后需支付的最低融资租赁付款额如下：

最低租赁付款额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323,419	149,306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316,230	162,360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245,019	162,360
3 年以上	184,563	267,028
小计	1,069,231	741,05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12,966	110,757
合计	956,265	630,297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2 长期应付款（续）

(3) 应付融资租赁款（续）

上述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扣减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净额已在附注五、29(3)中披露。

本集团于 2012 年与金融租赁公司签订了 3 笔为期 3 至 5 年的售后租回协议，向金融租赁公司出售相应资产的同时又以融资租赁形式将出售的资产租回。租赁合同期满后，本集团在付清租金等全部款项后有权选择以名义价格（人民币 1 元）留购租赁物。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根据售后租回交易安排以融资租赁形式持有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净值分别为人民币 1,003,795,000 元和人民币 299,002,000 元（2011 年：人民币 399,184,000 元和人民币 315,927,000 元）。

(4) 本集团长期应付款年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非流动负债包括供热管网建设费形成的递延收入人民币 1,683,839,000 元（2011 年：人民币 1,190,240,000 元）以及递延政府补助人民币 319,055,000 元（2011 年：人民币 333,322,000 元）。上述递延收入及递延政府补助将于有关资产预计可使用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34 股本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股本	<u>7,371,084</u>	<u>6,771,084</u>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2]263 号文批准于 2012 年 7 月完成非公开发行 60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该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总计人民币 1,829,084,377 元，增加注册资本和资本公积分别为人民币 600,000,000 元和人民币 1,229,084,307 元。本次增资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出具了第 KPMG-A(2012)CR No.0022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累计股本中含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A 股为人民币 600,000,000 元，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人民币 6,771,084,000 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5 资本公积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重述)			
股本溢价	3,914,680	1,229,084	-	5,143,764
其他资本公积	688,453	88,837	(171,319)	605,971
合计	4,603,133	1,317,921	(171,319)	5,749,735

其他资本公积主要是作为国家资本性投入的政府补助及按权益法享有的联营企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股本溢价等资本公积变动。

36 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为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根据煤炭产量提取的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

37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法定盈余公积	1,479,421	6,603	1,486,024
任意盈余公积	68,089	-	68,089
合计	1,547,510	6,603	1,554,113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附注	金额 人民币千元	提取或分 配比例 (%)
年初未分配利润		3,175,03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7,6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603	1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	4,586,124	

(1) 本年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据 2012 年 6 月 8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不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2011 年：无）。

(2)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董事会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65 元，共人民币 479,120,473 元（2011 年：提议本公司不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3)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子公司本年提取的归属于母公司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142,940,000 元（2011 年：人民币 86,612,000 元）

根据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可用作分派的未分配利润是指按适用于本公司的中国会计准则确定的数额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确定的数额两者中的较低数额。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主营业务收入	59,079,714	54,178,060
其他业务收入	410,259	312,747
营业成本	49,968,358	49,464,893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

行业/产品名称	2012 年		2011 年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成本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成本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售电	55,346,729	45,714,282	51,125,461	46,057,489
供热	2,806,786	3,162,487	2,697,878	2,930,472
售煤	926,199	877,090	354,721	304,457
合计	<u>59,079,714</u>	<u>49,753,859</u>	<u>54,178,060</u>	<u>49,292,418</u>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本集团的主营业务主要是在中国境内从事发电、售电及售煤业务。

(4) 2012 年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在本集团客户中，本集团来源于单一客户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 10% 或以上的客户有一个（2011：一个）。本集团 2012 年来自前五名客户的收入金额列示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人民币千元	占营业收入 总额的比例 (%)
1. 山东电力集团公司	27,025,876	45.43
2. 宁夏电力公司	5,672,892	9.54
3. 四川省电力公司	4,820,676	8.10
4. 河北省电力公司	3,784,361	6.36
5. 河南省电力公司	3,533,208	5.94
合计	<u>44,837,013</u>	<u>75.37</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9,413	116,921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1-7%
教育费附加	119,046	92,459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3-5%
合计	<u>268,459</u>	<u>209,380</u>	

41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本集团发生的排污费、业务招待费、燃料场后费、专业服务
费、运费及其他管理费用。

42 财务费用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7,239,441	5,976,303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979,936	878,022
存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	(65,095)	(65,680)
净汇兑亏损/（收益）	9,424	(120,095)
其他财务费用	18,870	12,753
合计	<u>6,222,704</u>	<u>4,925,259</u>

本集团 2012 年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5.52%-7.50%（2011
年：4.69%-6.9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3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项目	附注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五、10(2)	5,529	40,49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	613,037	556,8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789	14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227	-
联营企业股权稀释收益		-	568,870
分步实现合并前已持有权益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投资收益		-	13,0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	478,552	102,400
合计		<u>1,104,134</u>	<u>1,281,786</u>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中，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中国华电财务	147,876	110,160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华电煤业	132,451	118,264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长城煤矿	112,322	63,090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龙滩煤电公司	54,756	4,501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福城矿业	51,232	95,542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3) 2012 年度该项投资收益来自本集团处置联营企业宁夏发电集团、邹城鲁南、中兴电力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晋中南煤炭公司和潍坊创投产生的投资收益，参见附注五、1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4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项目	附注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坏账损失/（转回）			
应收账款	五、18	16,479	(13,160)
其他应收款	五、18	139,081	368
存货跌价损失/（转回）	五、6(2)	42	(233)
商誉减值损失	五、15	6,155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五、11	10,564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五、12	52,486	-
合计		<u>224,807</u>	<u>(13,025)</u>

45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附注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计入当年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人民币千元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3,312	2,744	33,312
政府补助	(2)	535,300	327,280	529,415
经核证碳减排量收入		6,748	113,804	-
关停机组容量转让收益		50,000	-	50,000
其他		131,159	87,172	131,159
合计		<u>756,519</u>	<u>531,000</u>	<u>743,886</u>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供热补助	228,324	89,738
供电补助（注 1）	150,170	116,224
淘汰落后产能补助	11,250	31,500
贴息补助	95,804	19,864
风力、秸秆发电增值税即征即退（注 2）	5,885	9,504
供热税收返还（注 3）	1,411	23,592
其他	42,456	36,858
合计	<u>535,300</u>	<u>327,28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5 营业外收入（续）

(2) 政府补助明细（续）

注 1：根据各省人民政府及财政局下达的相关文件，本集团部分发电企业享受发电及煤炭采购的财政补助。

注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的相关规定，本集团风力发电及生物质能发电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注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11 号），本集团 2011 至 2012 年度供热企业的居民采暖费收入享受税收返还政策。

4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人民币千元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543	3,137	8,543
对外捐赠	620	290	620
经核定碳减排量成本	5,458	9,937	-
电力价格调节基金（注 1）	186,372	-	186,372
其他	6,870	7,186	6,870
合计	207,863	20,550	202,405

注 1：电力价格调节基金指该集团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的子公司就其跨省输出电力所支付的价格调节费用。由于上述价格调节基金的收取并非基于全国性统一电价调节政策，而仅是根据区域性政策缴纳，本集团预计该项基金的收取具有临时性。因此本集团将此项费用于营业外支出核算。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7 所得税费用

项目	附注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			
当年所得税		438,721	166,406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	263,441	(133,884)
以前年度多提所得税调整		(3,827)	(457)
合计		<u>698,335</u>	<u>32,065</u>

(1)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分析如下：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暂时性差异的产生和转回	243,375	(62,597)
确认以前年度未利用可抵扣亏损	(115,173)	(71,287)
本年冲回以前年度确认的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239	-
合计	<u>263,441</u>	<u>(133,884)</u>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税前利润	2,615,307	176,788
按税率 25% 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653,827	44,197
加：不可抵税支出的所得税影响	34,073	19,084
不需纳税收入的所得税影响	(195,414)	(341,766)
子公司的优惠税率对所得税的影响	(77,111)	(89,033)
以前年度多提所得税调整	(3,827)	(457)
税务亏损的所得税影响	286,787	400,040
本年所得税费用	<u>698,335</u>	<u>32,065</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8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12 年</u>	<u>2011 年</u>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 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1,417,695	79,193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千股）	7,070,262	6,771,084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201	0.012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u>2012 年</u>	<u>2011 年</u>
	千股	千股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6,771,084	6,771,084
发行股份的影响	299,178	-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7,070,262</u>	<u>6,771,084</u>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公司在所列示的年度内均不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相等。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9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2年 人民币千元	2011年 人民币千元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金额	6,239	(3,4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3	(850)
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的净额	6,227	-
小计	9	(2,550)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0,560	(8,393)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1,637	(2,831)
小计	8,923	(5,562)
合计	8,932	(8,112)

5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人民币千元
收到与其它业务相关的现金	385,765
收到与其他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54,438
收到的容量转让收入	50,000
其他	131,031
合计	1,021,23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人民币千元
支付与管理费用相关的现金	1,201,255
支付应收账款保理项下的代收电费	663,000
其他	314,740
合计	2,178,99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人民币千元
收回定期存款	65,000
利息收入	65,095
收回对外借款本金	12,000
收到工程招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60,047
合计	<u>202,142</u>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归还工程招投标保证金	49,830
合计	<u>49,830</u>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人民币千元
票据融资所收到的现金	1,108,730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42,281
合计	<u>1,251,011</u>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偿还票据融资支付的现金	1,005,000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保证金及手续费	32,263
融资手续费	63,616
其他	44,817
合计	<u>1,145,69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1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16,972	144,723
加: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	224,807	(13,025)
固定资产折旧	6,032,891	5,341,395
无形资产摊销	208,724	184,829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损失	(24,769)	393
维简费及安全生产费	27,188	3,845
财务费用	6,222,704	4,925,259
投资收益	(1,104,134)	(1,281,7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80,714	(122,2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182,727	(11,669)
存货的增加	(603,449)	(959,0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828,408)	(1,547,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46,638	66,9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2,282,605</u>	<u>6,732,642</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060,074	2,120,28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u>2,120,281</u>	<u>1,240,089</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939,793</u>	<u>880,192</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1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续）

(2) 本年取得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项目	2012年 人民币千元	2011年 人民币千元
1. 取得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价格	590,482	3,337,170
2.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90,482	2,030,569
加：本年支付以前年度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41,526	100,997
收购子公司支付的费用	-	5,088
减：以前年度支付本年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70,810	-
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7	582,898
3.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660,911	1,553,756
4. 取得子公司的非现金资产和负债		
流动资产	3,009	320,153
非流动资产	613,406	8,289,856
流动负债	(129,945)	(1,127,960)
非流动负债	(92,777)	(2,956,763)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2年 人民币千元	2011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488	1,9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58,458	2,117,9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8	414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0,074	2,120,281

注： 以上披露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华电	最终控制	国有独资	中国北京市	云公民	进行电源及电力相关产业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生产和销售	12,000,000	44.19 (注)	44.19	71093107-X

注：其中 1.16% 为通过中国华电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华电的一家全资子公司）持有的 85,862,000 股 H 股。

2 有关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四、1。

3 有关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参见附注五、10(3)。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国际信托公司	持有本公司 11.83% 股权	16304514-X
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华电工程”）及其子公司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10001149-5
中国华电集团发电运营有限公司（“华电运营”）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71093481-X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华电招标”）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71093130-1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公司（“华电资本控股”）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71093480-1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华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华电新能源”）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71093502-X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华鑫信托”）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19352565-4
华电山西能源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69429229-1
华电四川发电有限公司 （“四川发电”）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76729769-8
安徽华电六安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六安发电”）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75299577-6
华电湖北发电有限公司 （“华电湖北发电”）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27175132-4
福建华电可门二期发电有限 公司（“华电可门二期 公司”）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56926696-2
上海华电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华电电力”）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75955843-X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

(1) 采购和出售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情况表

本集团		2012 年		2011 年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注 1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占同类 交易 金额的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占同类 交易 金额的 比例 (%)
华电工程及其子公司	建筑费及设备费	433,070	2.14	427,378	2.79
华电工程子公司	技术服务费	54,140	35.72	18,641	21.69
华电资本控股	代理费	4,950	100.00	5,157	100.00
中国华电财务	手续费	17,797	17.85	-	-
中国华电及中国华电财务	担保费	7,600	100.00	-	-
华电煤业	燃煤服务费	65,094	100.00	-	-
华电煤业	煤炭采购	2,437,629	3.78	1,535,138	3.91
山西华盛统配煤炭销售有限公司（“山西华盛”）、 四川华电、长城煤矿及 福城矿业	煤炭采购	249,903	0.39	35,546	0.09
宁东铁路公司	燃料运费	92,971	1.45	75,830	1.66
华电新能源	CDM 服务费	-	-	7,501	100.00
华电科贸	物业管理费	8,010	20.37	7,059	23.35
河北天威华瑞电气有限公司 （“天威电气”）及邹城 鲁南	修理费	-	-	11,128	1.80
上海华电电力	修理费	43,010	4.52	-	-
河北西柏坡	购电费	-	-	150,651	39.92
保定华诚热电有限公司（“华 诚余热”）	出售发电权收入	-	-	125,267	27.01
安徽六安发电	替代发电收入	40,929	11.23	-	-
华电运营	运行服务收入	1,030	1.97	1,604	21.08
华电湖北发电	检修收入	4,934	9.45	3,069	40.31
华电山西能源	购买小容量指标	174,030	57.49	100,000	100.00
华电可门二期公司	转让小容量指标	50,000	100.00	-	-
关键管理人员	劳务薪酬	7,939	0.25	8,124	0.30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续）

(1) 采购和出售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情况表（续）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注 1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占同类 交易 金额的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占同类 交易 金额的 比例 (%)
华电工程及其子公司和 物资公司	建筑及设备费	398,427	25.02	325,465	37.37
邹城热力公司	售热收入	87,325	44.01	59,414	38.08
	运行服务收入	1,085	5.01	1,085	7.19
邹县公司	资产租赁收入	37,797	91.30	37,797	94.31
中宁公司及灵武公司	修理服务收入	7,688	35.49	-	-
华电资本控股	代理费	200	100.00	200	100.00
物资公司	物资代保管费	3,370	100.00	-	-
华电科贸	物业管理费	8,010	58.54	7,059	50.05
中国华电	担保费	4,500	59.21	-	-
中国华电财务	担保费	1,500	19.74	-	-
关键管理人员	劳务薪酬	7,939	1.08	8,124	1.25

注 1： 以上关联交易参考市场价格并按公平协商原则进行定价。

(2) 关联租赁情况

承租情况表：

本集团及本公司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 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 起始日	租赁 终止日	租赁费 定价依据	本年确认的 租赁费 人民币千元
安福房地产	本公司	中国华电大厦	2009 年 4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租用面积	49,001
华电运营	本公司	房屋及车辆	2011 年 11 月 1 日	2013 年 10 月 31 日	租用时间	1,224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集团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人民币千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提供担保 广安公司	龙滩煤电公司	163,577	2006年1月9日	2022年4月14日	否
接受担保 中国华电	半山公司	102,648	2004年6月25日	2022年5月30日	否
中国华电	灵武公司	1,600,000	2011年1月6日	2021年3月20日	否
中国华电	本公司	700,000	2012年9月6日	2019年9月6日	否
中国华电	邹县公司	800,000	2012年9月6日	2019年9月6日	否

注：本公司子公司中宁公司 2012 年为宁夏发电集团人民币 25,110,000 元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宁夏发电集团原为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将宁夏发电集团股权全部处置，但上述担保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解除。

本公司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人民币千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提供担保 本公司	宿州生物公司	148,200	2008年7月29日	2025年7月29日	否
本公司	宁东风电公司	30,000	2009年3月13日	2023年2月12日	否
本公司	开鲁风电公司	197,143	2009年8月12日	2022年8月23日	否
本公司	开鲁风电公司	167,000	2009年6月19日	2022年7月11日	否
本公司	开鲁风电公司	340,000	2011年9月27日	2022年9月27日	否
本公司	宿州公司	19,400	2009年12月29日	2019年8月19日	否
本公司	茂华公司	250,000	2012年8月16日	2016年1月8日	否
本公司	茂华公司	190,000	2013年7月30日	2015年7月29日	否
本公司	茂华公司	368,000	2016年9月22日	2018年9月21日	否
本公司	茂华公司	140,000	2012年1月21日	2016年2月26日	否
本公司	茂华公司	90,000	2013年2月9日	2015年2月8日	否
本公司	漯河公司	37,500	2012年1月31日	2015年1月30日	否
本公司	坪石发电公司	130,000	2012年3月29日	2016年12月29日	否
本公司	下沙热电公司	28,000	2027年11月28日	2029年11月28日	否
本公司	下沙热电公司	144,315	2027年11月28日	2029年11月28日	否
本公司	茂华公司	300,000	2016年9月25日	2018年9月25日	否
本公司	茂华公司	300,000	2012年6月28日	2019年6月27日	否
接受担保 中国华电	本公司	700,000	2012年9月6日	2019年9月6日	否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关联方资金借入及偿还情况

本集团

关联方	借出金额	收回金额	2012年确认的 利息收入
拆出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临汾长发公司	-	-	3,605

注：宁夏发电集团和中兴电力原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本集团 2012 年于上述股权处置前因拆出资金分别取得利息收入人民币 1,329,000 元和人民币 1,760,000 元。

关联方	2012 年	2011 年	2012年确认的 利息收入
存款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中国华电财务	2,028,275	1,077,982	33,529

关联方	借入金额	偿还金额	2012年确认的 利息支出
拆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中国华电	135,866	-	67,029
国际信托公司	621,840	(978,079)	104,819
中国华电财务	5,025,000	(4,852,580)	414,241
华电招标	100,000	(100,000)	6,130
华鑫信托	-	(3,000)	30,314
华电山西能源	-	(105,061)	2,131
合计	5,882,706	(6,038,720)	624,664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关联方资金借入及偿还情况（续）

本集团（续）

关联方	取得现金	支付租金
融资租赁（售后租回）交易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中国华电财务	250,000	30,173

本公司

关联方	借出金额	收回金额	2012年确认的 利息收入
拆出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杂谷脑水电公司	620,000	(15,000)	37,875
汕头公司	70,000	(317,000)	21,296
茂华公司	450,000	-	6,783
宿州生物公司	10,000	-	413
泸定水电公司	500,000	-	14,986
淄博热电公司	50,000	-	1,499
滕州热电公司	200,000	-	5,963
韶关热电公司	121,000	-	3,626
章丘公司	200,000	-	5,963
莱州发电公司	600,000	-	12,912
开鲁风电公司	175,000	-	2,862
浩源公司	75,000	-	1,475
顺舸公司	20,000	-	373
潍坊公司	260,000	-	4,034
坪石发电公司	110,000	-	1,370
合计	3,461,000	(332,000)	121,430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关联方资金借入及偿还情况（续）

本公司（续）

关联方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2012 年确认的 利息收入 人民币千元
存款			
中国华电财务	47,694	48,049	3,487

关联方	借入金额 人民币千元	偿还金额 人民币千元	2012 年确认的 利息支出 人民币千元
拆入			
中国华电	32,648	-	-
国际信托公司	-	(250,000)	15,963
中国华电财务	1,855,000	(1,910,000)	31,238
华电招标	-	(100,000)	3,280
华鑫信托	-	(3,000)	30,314
物资公司	50,000	(50,000)	2,879
项目公司	45,000	-	1,320
合计	1,982,648	(2,313,000)	84,994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5) 关联方股权投资情况

本集团及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2年 人民币千元	2011年 人民币千元
资本金注入金额			
金沙江水电	股权投资	28,000	28,480
乡城水电	股权投资	90,335	12,000
山西华盛	股权投资	-	6,000
得荣水电	股权投资	29,400	-
二铺煤炭运销	股权投资	4,900	-
中兴电力	股权投资	-	121

(6) 关联方股权转让情况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2年		2011年	
		转让价款 人民币千元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转让价款 人民币千元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华电山西能源	购买子公司 股权	14,268	2.87	-	-

注：宁夏发电集团原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本集团 2012 年于处置宁夏发电集团股权前以人民币 7,800 万作为转让对价向其收购银星煤业 5% 的股权。上述股权转让于 2012 年 12 月 10 日完成，本集团对银星煤业的持股比例自 45% 增加至 50%。

(7) 关联方承担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与关联方有关的承担事项如下：

项目	2012年 人民币千元	2011年 人民币千元
资本承担	225,789	368,215
物业租赁及管理费承担	115,376	156,076
合计	341,165	524,291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及借款存款余额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年 人民币千元	2011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
应收关联方款项			
工程及工程物资预付款	华电工程及其子公司	252,866	249,515
燃料预付款	华电煤业及其子公司、四川华电长城煤矿及福城矿业	329,458	70,353
预付修理费	上海华电电力	8,548	-
燃料运费预付款	宁东铁路公司及二铺煤炭运销	84,900	93,795
应收替代发电款	安徽六安发电	2,010	-
垫付款项	临汾长发公司及中兴电力	53,388	66,576
预付投资款	华电山西能源	-	44,268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及借款存款余额（续）

本集团（续）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年 人民币千元	2011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
应付关联方款项			
应付工程设备款	上海华电电力 华电工程及 其子公司	(400,456)	(268,597)
应付燃料款	华电煤业及 山西华盛	(68,431)	(4,586)
应付燃料运费	宁东铁路公司	(963)	-
应付物业管理费	华电科贸	(1,250)	-
应付 CDM 服务费	华电新能源	(787)	(787)
应付修理费	邹城鲁南及 天威电气	(45)	(624)
应付容量指标款	华电山西能源	(273,530)	(99,5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华电及 华电山西能源	(1,060)	(193,101)
预收售电权款	华诚余热	(10,000)	(10,000)
股东借款	中国华电及 国际信托公司	(3,020,023)	(3,240,396)
其他借款	中国华电财务 华电招标及 华鑫信托	(7,155,505)	(6,986,085)
应付融资租赁款	中国华电财务	(227,500)	-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及借款存款余额（续）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应收关联方款项			
工程及工程物资预付款	华电工程及其子公司和物资公司	23,725	26,623
委托贷款及利息	杂谷脑水电公司、宿州生物公司、泸定水电公司、滕州热电公司、韶关热电公司、莱州发电公司、茂华公司、汕头公司、章丘公司、淄博热电公司、开鲁风电公司、浩源公司、顺舸公司、潍坊公司及坪石发电公司	3,703,666	495,548
预付燃料款	华电煤业	297,190	20,300
预付投资款	华电山西能源	-	44,268
应付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付款	中国华电	(1,060)	(82,945)
应付工程设备款	华电工程及其子公司	(10,278)	(2,153)
股东借款	中国华电及国际信托公司	(175,775)	(393,127)
其他借款	华电招标、华鑫信托、物资公司及中国华电财务	(732,000)	(845,000)
预收燃料采购款项	本公司各子公司	(77,146)	(79,296)

七、 或有负债

浩源公司为本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收购的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浩源公司因收购前事项成为若干法律诉讼中的被告。截至本财务报告日，上述诉讼正在审理过程中，法律诉讼的结果尚无法确定，但本公司管理层依据已取得的证据预计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除上述诉讼及附注六、5(3)所载本集团提供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无其他为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八、 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	1,156,696	1,487,686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工程建设合同	12,334,474	15,261,795
已批准但未签订的工程建设合同	29,224,678	23,662,289
合计	<u>42,715,848</u>	<u>40,411,770</u>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及土地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90,503	88,023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86,229	79,042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28,618	77,811
3 年以上	334,025	362,014
合计	<u>539,375</u>	<u>606,890</u>

九、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在中国境内从事发电、供热、煤炭销售及其他相关业务，根据本集团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仅确定有一个从事中国境内发电业务及其相关的报告分部。因此，本集团无需披露额外分部报告信息。本集团对外交易收入信息参见附注五、39，本集团对主要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及其的依赖程度参见附注五、39 及九、2(1)。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风险
- 利率风险
- 外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过程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1) 信用风险（续）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本集团所有客户与本集团有长期业务往来，而且主要为电网公司、热力公司、火力发电公司和煤炭运销公司，很少出现信用损失。为监控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按照账龄等要素对本集团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本集团应收账款对电网公司、火力发电公司及煤炭采购客户自出具账单日起 30 天内到期，对热力公司自出具账单日起 90 天内到期。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对于其他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个别评估的方式，持续对不同客户的财政状况进行信用评估以监控信用风险，坏账准备金额符合管理层预期。

本集团对已逾期但经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后均未减值的应收账款的期限分析如下：

期限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逾期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87,290	37,972
逾期 3 个月至 6 个月（含 6 个月）	143,645	73,001
逾期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249,266	96,781
逾期 1 年以上	160,130	87,556
合计	640,331	295,310

本集团未逾期也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主要是与近期并无违约记录的众多客户有关的。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项占本集团应收款项总额的 60%（2011 年：65%）；此外，本集团的其他客户于近期并无欠款记录。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1) 信用风险（续）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六、5(3)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六、5(3)披露。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2) 流动风险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2012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项目	2012 年 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1 年内或 实时收回/ (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102,559	-	-	-	3,102,559	3,102,559
应收款项	8,719,641	-	-	-	8,719,641	8,716,1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958	-	-	-	38,958	38,958
长期应收款 (含 1 年内到期)	45,651	33,460	118,227	-	197,338	186,974
小计	11,906,809	33,460	118,227	-	12,058,496	12,044,614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0,150,022)	-	-	-	(20,150,022)	(19,491,832)
应付短期融资券	(11,898,001)	-	-	-	(11,898,001)	(11,664,380)
长期借款 (含 1 年内到期)	(13,927,958)	(14,897,885)	(28,700,154)	(45,269,903)	(102,795,900)	(73,820,997)
应付债券	(471,920)	(1,926,190)	(9,179,193)	-	(11,577,303)	(10,352,593)
应付款项	(12,874,152)	-	-	-	(12,874,152)	(12,874,152)
长期应付款 (含 1 年内到期)	(1,131,652)	(505,391)	(593,532)	(1,644,908)	(3,875,483)	(2,439,383)
小计	(60,453,705)	(17,329,466)	(38,472,879)	(46,914,811)	(163,170,861)	(130,643,337)
净额	(48,546,896)	(17,296,006)	(38,354,652)	(46,914,811)	(151,112,365)	(118,598,723)

为解决本集团借款合同到期日所带来的短期流动性风险，本集团将持续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沟通与合作以取得更多的贷款融资支持。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未利用的银行授信额度及非公开债务融资额度共计人民币 807.83 亿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3) 流动风险（续）

项目	2011年（重述） 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1年内或 实时收回/ (偿还)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482,816	-	-	-	2,482,816	2,482,816
应收款项	6,029,877	-	-	-	6,029,877	6,018,9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506	-	-	-	39,506	39,506
长期应收款	5,272	90,861	98,961	-	195,094	176,365
小计	8,557,471	90,861	98,961	-	8,747,293	8,717,613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7,489,753)	-	-	-	(27,489,753)	(26,719,139)
应付短期融资券	(3,701,700)	-	-	-	(3,701,700)	(3,551,384)
长期借款 (含1年内到期)	(12,691,999)	(14,973,844)	(28,429,428)	(40,235,884)	(96,331,155)	(70,323,815)
应付债券 (含1年内到期)	(1,660,955)	(150,120)	(4,095,273)	-	(5,906,348)	(5,362,631)
应付款项	(12,309,490)	-	-	-	(12,309,490)	(12,303,872)
长期应付款 (含1年内到期)	(280,768)	(899,483)	(429,388)	-	(1,609,639)	(1,498,882)
小计	(58,134,665)	(16,023,447)	(32,954,089)	(40,235,884)	(147,348,085)	(119,759,723)
净额	(49,577,194)	(15,932,586)	(32,855,128)	(40,235,884)	(138,600,792)	(111,042,110)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a) 本集团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重述）	
	年利率 (%)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年利率 (%)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3.05	13,425	3.10-4.50	317,950
- 其他应收款	8.00	40,700	7.22	8,000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3.00-7.22	(9,517,739)	4.37-7.87	(10,242,263)
-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2.25-7.76	(4,094,971)	2.25-7.70	(3,196,285)
- 应付短期融资券	3.15-4.68	(11,664,380)	2.89-5.98	(3,551,384)
- 应付债券 (含一年内到期)	3.78-5.02	(10,352,593)	3.38-3.96	(5,362,631)
- 其他应付款	-	-	6.10	(50,000)
合计		<u>(35,575,558)</u>		<u>(22,076,613)</u>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重述）	
	年利率 (%)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年利率 (%)	金额 人民币千元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35-1.35	3,087,646	0.50-1.49	2,162,915
- 其他应收款	6.15	4,100	7.59	140,105
- 长期应收款 (含一年内到 期)	3.38-6.90	124,290	4.00-6.65	136,365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2.61-6.60	(9,974,093)	2.92-8.53	(16,476,876)
-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3.30-7.94	(69,726,026)	0.66-9.31	(67,127,530)
- 其他应付款	-	-	5.90-6.56	(173,841)
合计		<u>(76,484,083)</u>		<u>(81,338,862)</u>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3) 利率风险（续）

(b)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变动 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变动均为人民币 614,971,000 元（2011 年：人民币 655,494,000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2011 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4) 外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a) 本集团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各外币主要资产负债项目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美元项目 人民币千元	欧元项目 人民币千元	美元项目 人民币千元	欧元项目 人民币千元
货币资金	13,076	-	4,710	-
短期借款	(628,550)	-	(1,179,712)	-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 期）	(621,439)	(214,588)	(206,663)	(192,210)
长期应付款				
（含一年内到 期）	(732,803)	-	(784,673)	-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u>(1,969,716)</u>	<u>(214,588)</u>	<u>(2,166,338)</u>	<u>(192,210)</u>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4) 外汇风险（续）

(b)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外汇汇率分析如下：

项目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美元	6.3126	6.4584	6.2855	6.3009
欧元	8.1052	9.0003	8.3176	8.1625

(c)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人民币兑换美元和欧元的汇率升值10%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项目	股东权益 人民币千元	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2012年12月31日		
美元	153,952	153,952
欧元	16,094	16,094
合计	170,046	170,046
2011年12月31日		
美元	162,475	162,475
欧元	14,416	14,416
合计	176,891	176,891

于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兑换美元和欧元的汇率贬值10%将导致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外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2012年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续）

(5) 公允价值

(a)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级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2012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级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三个层级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级：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 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 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	附注	第一层级 人民币千元	第二层级 人民币千元	第三层级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8	<u>38,958</u>	<u>-</u>	<u>-</u>	<u>38,958</u>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	附注	第一层级 人民币千元	第二层级 人民币千元	第三层级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8	<u>39,506</u>	<u>-</u>	<u>-</u>	<u>39,506</u>

2012年，本集团金融工具的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亦未发生改变。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续）

(5) 公允价值（续）

(b)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非以公允价值计量账面价值）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应付债券	10,673,307	10,653,996	5,479,076	5,497,190
长期借款	4,093,041	4,106,430	3,196,285	3,169,398
合计	<u>14,766,348</u>	<u>14,760,426</u>	<u>8,675,361</u>	<u>8,666,588</u>

(6)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和假设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及上述附注九、2(5)披露的公允价值信息，本集团在估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时运用了下述主要方法和假设。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b) 应收款项

公允价值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折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

(c) 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

对于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的公允价值是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的。折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续）

(6)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和假设（续）

(d) 财务担保合同

对外提供财务担保的公允价值，在有关信息能够获得时是参考公平交易中同类服务收取的费用确定的；或者在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通过参考有担保贷款和无担保贷款的利率差异而进行的估值。

(e) 估计公允价值时所用利率

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时所用利率是以资产负债表日同期借款市场利率和银行间同期债券到期收益率为基础，并根据具体项目性质作出适当调整。具体如下：

项目	2012 年所用 利率 (%)	2011 年所用 利率 (%)
长期应收款	6.40	6.9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6.36-6.76	6.40-6.83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	4.04-4.83	2.92-4.02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项目	年初金额 人民币千元	收购子公司 增加 人民币千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千元	本年 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人民币千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千元	年末金额 人民币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506	-	-	6,239	(6,787)	38,958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类别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1.应收售电款	768,061	841,545
2.应收售热款	32,971	17,208
小计	801,032	858,753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801,032	858,753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801,032	858,753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附注	2012 年				2011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单项金额重大的									
应收账款	(4)	799,752	99.84	-	-	858,515	99.97	-	-
其他不重大的									
应收账款	(4)	1,280	0.16	-	-	238	0.03	-	-
合计		801,032	100.00	-	-	858,753	100.00	-	-

(4) 本公司没有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5) 本公司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应收账款（续）

(6) 重要应收账款金额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人民币千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
1.山东电力集团公司	非关联方	768,061	1年以内	95.88
2.枣庄市热力总公司	非关联方	31,691	1年以内	3.96
合计		<u>799,752</u>		<u>99.84</u>

(7) 本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8)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	终止确认 金额 人民币千元	与终止确认 相关的损失 人民币千元
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	<u>200,000</u>	<u>120</u>

(9) 本年本公司没有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无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及负债。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5,036,760	853,501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30,982	1,634,038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575,112	508,665
3 年以上	<u>522,233</u>	<u>15,744</u>
小计	7,165,087	3,011,948
减：坏账准备	<u>2,507</u>	<u>2,524</u>
合计	<u>7,162,580</u>	<u>3,009,424</u>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2 年				2011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单项金额重大的 其他应收款	7,154,549	99.85	2,266	0.03	3,001,163	99.64	2,266	0.08
其他不重大的 其他应收款	10,538	0.15	241	2.29	10,785	0.36	258	2.39
合计	<u>7,165,087</u>	<u>100.00</u>	<u>2,507</u>	<u>0.03</u>	<u>3,011,948</u>	<u>100.00</u>	<u>2,524</u>	<u>0.08</u>

本公司并无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 (3) 本公司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 (4) 本公司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内容和金额

其他应收款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人民币千元		(%)
1. 应收本公司子公司的往来款	子公司	6,294,054	1 年以内 及 1-4 年	87.84
2. 股权转让款	非关联方	840,138	1 年以内 及 1-2 年	11.73
合计		<u>7,134,192</u>		<u>99.57</u>

- (6)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7) 除上述(5)中所述的与本公司子公司的往来款，本公司其它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 (8) 本年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 (9) 本年本公司没有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无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及负债。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为本公司应收子公司石家庄供热集团、裕华供热公司、西郊供热公司、裕西供热公司及北城供热公司的债权。

4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对子公司的投资	29,119,260	24,732,209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7,255,253	7,897,715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27,109	166,309
合计	36,501,622	32,796,233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增减变动 人民币千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权比例 (%)	现金红利 人民币千元
成本法—子公司							
广安公司	1,267,577	1,267,577	-	1,267,577	80	80	-
青岛公司	345,668	345,668	-	345,668	55	55	-
潍坊公司	823,483	823,483	-	823,483	45	45	-
淄博热电公司	574,800	374,800	200,000	574,800	100	100	-
章丘公司	617,077	617,077	-	617,077	87.5	87.5	-
滕州热电公司	424,400	424,400	-	424,400	93.26	93.26	-
新乡公司	835,686	372,100	463,586	835,686	90	90	-
宿州公司	829,267	829,267	-	829,267	97	97	-
灵武公司	1,332,655	1,332,655	-	1,332,655	65	65	-
泸定水电公司	1,366,090	1,266,090	100,000	1,366,090	100	100	100,000
芜湖公司	644,046	644,046	-	644,046	65	65	-
邹县公司	2,070,000	2,070,000	-	2,070,000	69	69	-
漯河公司	475,300	475,300	-	475,300	75	75	-
开鲁风电公司	797,128	797,128	-	797,128	100	100	-
石家庄热电公司	908,511	908,511	-	908,511	82	82	-
半山公司	642,724	386,724	256,000	642,724	64	64	199,610
杂谷脑水电公司	788,362	593,942	194,420	788,362	64	64	-
茂华公司	1,547,000	1,547,000	-	1,547,000	100	100	-
沽源风电公司	386,100	336,100	50,000	386,100	100	100	-
华瑞集团公司	1,366,895	966,895	400,000	1,366,895	100	100	-
渠东公司	371,740	261,740	110,000	371,740	90	90	-
物资公司	38,648	38,648	-	38,648	100	100	11,500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续）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增减变动 人民币千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权比例 (%)	现金红利 人民币千元
成本法—子公司							
项目公司	50,336	3,336	47,000	50,336	100	100	-
宿州生物公司	43,680	43,680	-	43,680	78	78	-
邹城热力公司	56,000	56,000	-	56,000	70	70	-
汕头公司	300,900	15,300	285,600	300,900	51	51	-
莱州风电公司	80,333	80,333	-	80,333	55	55	9,103
科左中旗风电公司	80,000	80,000	-	80,000	100	100	-
宁夏新能源公司	330,000	-	330,000	330,000	100	100	-
宁东风电公司	150,000	150,000	(150,000)	-	-	-	-
月亮山风电公司	95,000	95,000	(95,000)	-	-	-	-
六盘山风电公司	15,000	15,000	(15,000)	-	-	-	-
莱州发电公司	1,080,000	307,500	772,500	1,080,000	86.63	86.63	-
六安公司	159,180	109,180	50,000	159,180	95	95	-
百年电力公司	2,120,369	2,120,369	-	2,120,369	84.31	84.31	-
坪石发电公司（注2）	784,706	684,706	100,000	784,706	100	100	-
鹿华热电公司	391,475	337,475	54,000	391,475	90	90	-
中宁公司	142,800	227,237	-	227,237	50	50	-
莱州港务公司	139,833	69,916	69,917	139,833	65	65	-
莱州风力公司	91,914	40,000	51,914	91,914	100	100	-
文汇公司	283,315	283,315	-	283,315	51	51	-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续）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增减变动 人民币千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权比例 (%)	现金红利 人民币千元
康保风电公司	80,000	55,000	25,000	80,000	100	100	-
石家庄供热集团	237,374	112,374	125,000	237,374	100	100	-
浩源公司	691,777	691,777	-	691,777	85	80	-
顺舸公司	672,078	672,078	-	672,078	100	100	-
活兴公司	894,420	825,245	69,175	894,420	100	100	-
协兴公司	933,930	864,755	69,175	933,930	100	100	-
朔州热电公司	40,000	-	40,000	40,000	100	100	-
明阳煤炭销售公司	7,000	-	7,000	7,000	70	70	-
银灵煤炭运销公司	10,000	-	10,000	10,000	100	100	-
福源热电公司	60,000	-	60,000	60,000	98	98	-
环宇星河公司	483,164	-	483,164	483,164	100	100	-
下沙热电公司	89,600	-	89,600	89,600	56	56	-
龙游热电公司	50,000	-	50,000	50,000	100	100	-
江东热电公司	84,000	-	84,000	84,000	70	70	-
其他	113,482	113,482	-	113,482			-
合计	29,294,823	24,732,209	4,387,051	29,119,260			320,213

注 1：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四、1。

注 2：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于 2010 年 5 月 18 日签订的权力质押合同，本公司将持有的坪石发电公司 75% 的股权为其作为银行借款担保方而承担的债务清偿进行质押。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续）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增减变动 人民币千元	按权益法核算调整数		现金红利 人民币千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投资收益/ （亏损） 人民币千元	应占合营/ 联营企业资本 公积变动 人民币千元		
权益法—联营企业							
宁夏发电集团	630,000	1,055,192	(1,068,059)	(3,918)	16,785	-	-
华电置业	290,000	282,446	-	(156)	-	-	282,290
泸州公司	344,000	64,064	-	(64,064)	-	-	-
华电煤业	432,414	1,237,803	-	123,079	1,111	-	1,361,993
中国华电财务	796,533	967,376	-	134,131	8,093	(93,312)	1,016,288
邹城鲁南	1,733	2,131	(2,131)	-	-	-	-
长城煤矿	452,612	526,679	-	112,322	-	-	639,001
福城矿业	498,042	605,997	-	51,232	-	-	657,229
宁东铁路公司	300,000	345,546	-	31,097	4,316	-	380,959
权辉商贸	938,834	938,834	-	-	-	-	938,834
百汇商贸	569,724	569,724	-	-	-	-	569,724
正泰商贸	644,885	644,885	-	-	-	-	644,885
银星煤业	678,000	600,000	78,000	-	-	-	678,000
金沙江水电	74,990	46,990	28,000	-	-	-	74,990
其他	9,000	10,048	-	1,012	-	-	11,060
合计	6,660,767	7,897,715	(964,190)	384,735	30,305	(93,312)	7,255,253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续）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权比例	现金红利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	(%)	人民币千元
成本法—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鲁能菏泽公司	103,609	103,609	-	103,609	12.27	12.27	-
晋中南煤炭公司	39,200	39,200	(39,200)	-	-	-	3,754
大渡河水电公司	23,500	23,500	-	23,500	5	5	-
合计	<u>166,309</u>	<u>166,309</u>	<u>(39,200)</u>	<u>127,109</u>			<u>3,754</u>

(3) 联营企业信息参见附注五、10。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主营业务收入	9,002,311	8,808,513
其他业务收入	89,294	90,507
营业成本	7,920,299	8,375,163

(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

行业/产品名称	2012 年		2011 年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成本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成本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售电	8,803,890	7,694,231	8,652,472	8,168,743
供热	198,421	210,089	156,041	188,151
合计	<u>9,002,311</u>	<u>7,904,320</u>	<u>8,808,513</u>	<u>8,356,894</u>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在中国境内主要从事发电及售电业务。

(4)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人民币千元	占营业收入 总额的比例 (%)
1.山东电力集团公司	8,803,889	96.84
2.邹城热力公司	98,677	1.09
3.枣庄市热力总公司	95,607	1.05
4.邹县公司	37,797	0.42
5.莱芜市燃气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13,301	0.14
合计	<u>9,049,271</u>	<u>99.54</u>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附注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	323,967	324,20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	384,735	443,763
联营企业股权稀释收益		-	528,4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	476,129	102,400
合计		1,184,831	1,398,841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中，投资收益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半山公司	199,610	-	成本法下子公司分红确认
泸定水电公司	100,000	-	成本法下子公司分红确认
物资公司	11,500	12,613	成本法下子公司分红确认
莱州风电公司	9,103	15,108	成本法下子公司分红确认
晋中南煤炭公司	3,754	-	成本法下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分红确认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中，投资收益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中国华电财务	134,131	97,257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华电煤业	123,079	110,031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长城煤矿	112,322	63,090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福城矿业	51,232	95,542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宁东铁路公司	31,097	27,171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4) 2012 年度该项投资收益来自本公司处置联营公司宁夏发电集团和邹城鲁南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晋中南煤炭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参见附注五、10。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029	139,563
加：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	35,083	(378)
固定资产折旧	863,796	859,870
无形资产摊销	12,577	12,723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收益）	(1,501)	(314)
财务费用	1,756,714	1,342,264
投资收益	(1,184,831)	(1,398,8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670)	(459)
存货的减少/（增加）	139,364	(104,6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2,984	(192,3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417,024)	108,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2,521	766,15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747,136	421,70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21,704	156,8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5,432	264,885

补充资料

1 2012 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人民币千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利得	24,7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9,415
关停机组容量转让收益	5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78,55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6,227
电力价格调节基金	(186,37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和存货减值准备转回	6,970
计提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31,777)
固定资产年限变更对折旧费用的影响	(135,2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669
所得税影响额	(25,9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149)
合计	<u>572,078</u>

上述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同时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注	净利润		净资产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916,972	144,723	27,644,896	23,641,882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29,410)	(29,118)	685,014	713,357
政府补助	(2)	25,247	13,478	(442,257)	(412,567)
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	(3)	26,135	3,845	(22,199)	-
调整对税务的影响		8,804	2,146	(134,898)	(142,635)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u>1,947,748</u>	<u>135,074</u>	<u>27,730,556</u>	<u>23,800,037</u>

补充资料（续）

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续）

注：

- (1) 根据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无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还是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是按照购买日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本公司所支付的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是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母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应调减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留存收益。

另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合并报表的年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因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须调整资本公积。

- (2)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满足一定条件的政府补助会先记于长期负债，并当有关的工程符合政府补助的要求时，在其有关资产的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记入利润表内。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有政府文件规定记入资本公积的）不确认为递延收益。

补充资料（续）

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续）

注：（续）

- (3) 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煤炭企业应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用于费用性支出或形成固定资产时，按实际支出或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在提取时以利润分配形式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本性支出则于发生时确认为物业、厂房及设备，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同时按照当期维简费和安全生产费等的实际使用金额在所有者权益内部进行结转，冲减专项储备项目并增加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专项储备余额冲减至零为限。

补充资料（续）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前	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8%	4.7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1,417,695	845,61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人民币千元）	17,760,049	17,760,049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7.34%	4.38%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1,417,695	845,61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人民币千元）	19,301,932	19,301,932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201	0.12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1,417,695	845,61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7,070,262	7,070,262

本公司在所列示的会计期间内均不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相等。